

股票代碼：6426



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Apogee Optocom Co., Ltd.

113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 114年 6 月 13 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李英坤	職 稱：董事長兼管理部總監
聯 絡 電 話：(06)505-3700	電子郵件信箱：law@nextapogee.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魏敬易	職 稱：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6)505-3700	電子郵件信箱：rick@nextapoge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7 號 4 樓
電 話：(06)505-3700
分公司：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 號之 30
電 話：(07)815-80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網址： 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2768-66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姚世傑、胡子仁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二號 17 樓	電話：(07)238-0011
網址： http://www.ey.com/zh_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nextapoge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參、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肆、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資通安全管理	64
七、重要契約	6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5
一、財務狀況	65
二、財務績效	66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7
六、風險事項分析	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69
陸、特別記載事項	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的一年，對公司的全力支持，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向各位股東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激。統新光訊將秉持一貫的理念，提供最好的品質與服務給客戶，與客戶一同開創雙贏的局面，以創造更好的利潤分享給全體員工與投資大眾，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茲將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及未來營運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合併)	112 年(合併)	成長(減少)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29,852	362,789	-9.08
營業毛利	2,708	36,712	-92.62
營業(損失)	(171,491)	(147,435)	+16.32
稅前(損失)	(140,012)	(136,234)	+2.77
本期(損失)	(137,943)	(103,355)	+33.47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138,342)	(106,280)	+30.17
每股盈餘(元)	(3.58)	(2.68)	+33.58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3 億元，較 112 年度年減 9.08%；本期淨損為新台幣 1.38 億元。

113 年度全球 5G 基礎建設進度不如預期，最終稅後每股虧損 3.58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整體營運均依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目標規劃進行。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113 年(合併)	112 年(合併)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9.89	10.5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1.25	327.3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90)	(7.60)
	權益報酬率(%)		(13.31)	(8.5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損)益	(44.53)	(38.28)
		稅前(損)益	(36.35)	(35.37)
	純益率(%)		(41.82)	(28.49)
	每股盈餘(元)		(3.58)	(2.68)

(四)研究發展狀況：

研發重點在兩方面：

光通訊在雲端資料中心 800G、1.6TG 應用濾光片製程開發與組裝應用技術提升，以公司的精密鍍膜設備，開發出新製程方法，在薄膜製程中精準控制膜層厚度、折射率、應力，提升批次產出量，以提供業界最高品質的光通訊濾光片為目標，在頻帶分離濾波器(DWDM Band Splitter Filter，Skip Filter)等產品。

半導體封裝應用晶圓級真空光學鍍膜，在 6、8、12 英吋晶圓上鍍上紅外線截止濾光器(IR-Cut Filter)，波導分佈式布拉格反射器(Waveguide distributed Bragg reflector)，寬帶抗反射膜(broadband antireflection coating)，可見光帶通濾光器(VIS Band Pass Filter)，近紅外光低角飄帶通濾光器(NIR Low Shift Band Pass Filter)，中遠紅外線長波通濾光器(Middle-Far Infrare Long Pass Filter)，折射率匹配透明導電膜(Index match ITO)，等各類金屬或化合物薄膜產品。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人才：聘任專業優秀人員，以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專業知識創造員工價值最大化。
2. 生產管控：提高鍍膜產量及良率，減少中後段製程之工時。
3. 生產成本：持續測試各材料與新供應商，以期降低生產成本維持競爭力。
4. 客戶服務：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主動創造雙贏機會。
5. 市場開發：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增加客源，保持市場競爭力與市佔率。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營收預算推估本公司今年度濾光片預計出貨量約 9,541 仟顆。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重要生產政策：

- ①生產技術方面：不斷提昇生產技術水準，除生產技能流程的改善與提升外，也包含自行開發產線所需之自動化設備，減少人力與增加產品生產穩定性。
- ②製程改善方面：提高鍍膜良率與可用面積，以降低成本提高附加價值；新增AOI檢測設備及多波段量測儀器，提升生產效率及增進量測能力。
- ③管理系統的提升：導入MES製程管理系統，透過製程數據的整合，提供資料的探勘及發掘問題，來增加生產量及良率。

2.重要銷售政策：

- ①光通訊被動市場：歐美基礎建設與B5G前傳市場為近期主要營收來源，市場起伏較之前大，建設或有延宕，關注對手市場價格以利定價策略。另將部份研發資源投入美系客戶進行佈局。
- ②雲端數據市場：AI持續發酵，800G市場競爭激烈售價下降不少，配合客戶1.6TG&CPO(Co-Packaged Optics)研發下一代關鍵元件。
- ③非光通產品市場之開發：主要以半導體CIS、低軌衛星相關、虛擬實境&光達感應器等相關鍍膜應用為開發方向。
- ④生醫市場：流式細胞儀之螢光濾光片種類繁多，波長從300~850nm，應用於腫瘤學、免疫學、血液學與藥理學，為生醫領域不可或缺之技術，持續拓展客戶與開發新品項。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保持統新公司在光學鍍膜技術領先地位，統新公司持續大量投資於研發設備與人才。統新公司在 800Gb/s 及 1.6TGb/s 光模組濾光片技術持續進展時，統新公司的前瞻研發工作將聚焦於 25G-PON、50G-PON 的濾光片技術、矽光子(SiPh)波導、共封裝(CPO)保護膜層、邊緣耦合器抗反射鍍膜，以及半導體低電阻接點等領域，為未來矽光子創新技術平台建立堅實的基礎。

統新公司的先進矽光子共封裝研發，積極開發偶光、分光與 DWDM 元件的創新，以進一步增強先進光學鍍膜在下世代光通訊應用。公司繼續聚焦於新的特殊製程技術，例如用於微型光系統的超薄分光濾光片及光纖陣列的光學匹配薄膜。統新公司前瞻研究持續開發可在未來五年可能採用的新材料、製程、光學鍍膜元件和光學模組。統新公司也持續與學術界和產業聯盟等外部研究機構合作，為客戶開發未來具有成本效益的光學薄膜技術和真空鍍膜製造解決方案。前瞻技術研發團隊及其對光學薄膜應用的創新，提供客戶有競爭力的真空光學鍍膜技術，推動未來業務的成長和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4 年光通訊市場與 2023 年差異不大，美中角力更明朗化，需求也屬低基期。依據美國基礎建設，預計 2025 會陸續開標，對公司帶來收益。

本公司秉持著一貫積極穩健的態度，除與關鍵客戶保持緊密合作，持續提升產品之生產效率及良率，以降低成本，建立多贏之供銷關係外，亦會持續掌握市場情況，因應市場需求趨勢開發新產品及調整營運方向，並隨時注意法令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愛護，本公司經營團隊會致力於提供最完整的產品及最好的服務，為股東及客戶創造更大的利益。

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李英坤



總 經 理 魏敬易



會計主管 孫宇平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4年4月25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勝霖投資有 限公司	-	111.6.14	3 年	98.5.15	5,489,146	14.25%	5,489,146	14.25%	-	-	-	-	-	-	-	-	-
	台灣	代表人： 李英坤	男 61~ 70 歲	111.6.14	3 年	109.6.17	524	-	524	-	189	-	-	-	東京大學法律系 賴建男律師事務所主任	統新光訊(股)公司管理 部總監 福富祿(股)公司董事長 欣盛光電(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台灣	勝霖投資有 限公司	-	111.6.14	3 年	98.5.15	5,489,146	14.25%	5,489,146	14.25%	-	-	-	-	-	-	-	-	-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藍宏利	男 61~ 70 歲	111.6.14	3 年	98.5.15	91,240	0.24%	64,864	0.17%	-	-	-	-	逢甲大學機械系 卓智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特助 玉山光訊(股)公司 副總經理 統新光訊(股)公司 總經理	-	-	-	-
	台灣	廣榮投資有 限公司	-	111.6.14	3 年	109.6.9	60,244	0.16%	60,244	0.16%	-	-	-	-	-	-	-	-	-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黃映霖	男 31~ 40 歲	111.6.14	3 年	109.7.17	873	-	873	-	-	-	-	-	日本早稻田大學 應用化學所碩士 註 1	-	-	-	-
	台灣	謝連南	男 61~ 70 歲	111.6.14	3 年	109.6.9	-	-	-	-	-	-	-	-	中山大學企管所 碩士 龍慶鋼鐵企業(股) 公司董事長 註 2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鄭友仁	男 61~ 70 歲	111.6.14	3 年	109.6.9	-	-	-	-	-	-	-	註 3 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 學系合聘講座教授 中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合聘講座教授	-	-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程運瑤	女 61~ 70歲	111.6.14	3年	105.6.7	-	-	-	-	-	-	-	-	註4	王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鍾健文	男 61~ 70歲	111.6.14	3年	111.6.14	1,000	-	-	-	-	-	-	-	註5	-	-	-	-

註 1：南實樹脂化學工廠(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鞋材事業總處執行總經理、勝霖投資有限公司、台灣艾富克(股)公司、南實精細材料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勝實投資(股)公司、廣霖投資有限公司、慶霖國際發展(股)公司董事長；Greatwill Materials (HK) Ltd.、Ongoing Profits Ltd.、Rising Sun Associates Ltd.、Nan Pao Resins (Vietnam) Enterprise Ltd.、Goldford Investments Ltd.、Nan Pao Resins (Holdings) Ltd.、Eastlion Enterprises Ltd.、Nan Pao Resins Development Ltd.、Nan Pao Materials Vietnam Co., Ltd.、Nan Pao Resins International Ltd.、常熟裕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Profit Land Ltd.、Giant Profit Development Ltd.、Great Mount Enterprises Ltd.、Fuqing Nan Pao Investment Ltd.、Wealth Castle Development Ltd.、Thai Nan Pao Investments Ltd.、ITLS Holding Pte. Ltd.、Nan Pao Materials Resins India Private Ltd.、Contact BioSolutions Australia Pty. Ltd.、欣盛光電(股)公司、南實鄉村實業(股)公司、南實鄉村開發(股)公司、析數智匯(股)公司董事；福富祿(股)公司、源富生物科技(股)公司、南實實業(股)公司、允德實業(股)公司、Spark Foamtech Enterprise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王子製藥(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PT. Indo Nan Pao Resins Chemical Co., Ltd.監察人。

註 2：龍慶鋼鐵企業(股)公司、析數智匯(股)公司、小港倉儲(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南台投資(股)公司、南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皇嘉投資(股)公司、佳麒企業(股)公司、朝陽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註 3：中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講座教授、中正大學副校長、General Motors Research Labs 研發總工程師、NASA Glenn Research Center 研究員、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4：長榮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大同技術學院商業經營與設計系副教授兼系主任、長榮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大同技術學院企管系副教授、統新光訊(股)公司薪酬委員、南實樹脂化學工廠(股)公司薪酬委員。

註 5：遠東科技大學電子系助理教授、遠東科技大學電機系副教授、屏東科技大學智慧農業生產技術聯盟諮詢委員、農委會中華民國養雞協會執行委員、華鼎光電(股)公司顧問。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勝實文化基金會(88.89%)
	鼎峰投資有限公司(11.11%)
廣榮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廣榮投資發展有限公司(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財團法人勝實文化基金會	捐助人與捐助比率：黃慶芳(95.30%)(已歿)
鼎峰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鼎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
薩摩亞商廣榮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Worthy Virtue Electronic Industrial Co., Ltd. (100%)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司代表人：李英坤	李英坤先生畢業於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後取得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學系碩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歷任法務經理、管理部協理、發言人、行政長、管理部總監等職務。109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管理、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等專業。	李英坤先生畢業於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後取得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學系碩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歷任法務經理、管理部協理、發言人、行政長、管理部總監等職務。109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管理、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等專業。	李董事長為本公司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勝霖投資)之代表人，另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董事長。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司代表人：藍宏利	藍宏利先生畢業於逢甲大學機械系，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歷任董事長特助、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經營策略等專業。	藍宏利先生畢業於逢甲大學機械系，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歷任董事長特助、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經營策略等專業。	藍董事為本公司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勝霖投資)之代表人。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廣榮投資有限公司 司代表人：黃映霖	黃映霖先生取得日本早稻田大學應用化學所碩士，目前擔任南寶樹脂鞋材事業總處執行總經理及本公司董事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等專業。	黃映霖先生取得日本早稻田大學應用化學所碩士，目前擔任南寶樹脂鞋材事業總處執行總經理及本公司董事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等專業。	黃董事為本公司法人股東(廣榮投資)之代表人，亦為本公司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勝霖投資)之董事長。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謝進南	謝進南先生取得中山大學企管所碩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龍慶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析數智匯(股)公司董事長與小港倉儲(股)公司董事長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經營策略等專業。	謝進南先生取得中山大學企管所碩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龍慶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析數智匯(股)公司董事長與小港倉儲(股)公司董事長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經營公司領導力、經營策略等專業。	謝董事曾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其餘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鄭友仁	鄭友仁先生取得美國凱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博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曾擔任 NASA 研究人員、General Motors 研發工程師等職務，目前擔任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與中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特聘講座教授，亦曾任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產業知識專業。	鄭友仁先生取得美國凱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博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曾擔任 NASA 研究人員、General Motors 研發工程師等職務，目前擔任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與中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特聘講座教授，亦曾任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產業知識專業。	所有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下述情況：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14-2條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14-3條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及比重；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程運瑤	程運瑤女士畢業於成功大學會計系，後取得美國愛荷華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與長榮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曾擔任大同技術學院商業經營與設計系副教授兼系主任、長榮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等職務，目前同時兼任王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會計、財務管理、金融投資等專業。	程運瑤女士畢業於成功大學會計系，後取得美國愛荷華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與長榮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曾擔任大同技術學院商業經營與設計系副教授兼系主任、長榮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等職務，目前同時兼任王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會計、財務管理、金融投資等專業。	所有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下述情況：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14-2條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14-3條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及比重；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獨立董事鍾健文		鍾健文先生取得中山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具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經驗，曾擔任遠東科技大學電子系助理教授、遠東科技大學電機系副教授、屏東科技大學智慧農業生產技術聯盟諮詢委員、農委會中華民國養雞協會執行委員等職務，具備產業知識專業。		0

註 1：本公司全體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及文化等；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於現任董事共 7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法律等專業能力，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請參閱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管理目標：

目標達成情形：

- (1)女性董事成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獨立董事席次超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3)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4)董事間不超過 2 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女性董事占比 14.29%，未達三分之一；
(2)獨立董事占比 42.86%；
(3)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占比 14.29%；
(4)董事間沒有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未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若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本公司以往董事會成員之遴選主要考量候選人的專業背景、產業與管理經驗，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參與度與貢獻度等，並未特別設限性別比例。惟為進一步推動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於 114 年新加入”女性董事成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管理目標，後續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請參閱第 16 頁：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			初次選任 日期	獨董任 期年資	兼任 員工	兼 任 經 理 人	專業知識與技能							產業經歷		
	性別	年齡	國籍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會計	稅務	法律	人力 資源 管理	ESG	通信 網路	化工	鋼鐵
李英坤	男	61-70	中華民國	109.6.17		✓	✓	✓	✓			✓	✓	✓	✓		
藍宏利	男	61-70	中華民國	98.5.15		✓	✓	✓	✓					✓	✓		
黃映霖	男	31-40	中華民國	109.7.17				✓	✓							✓	
謝進南	男	61-70	中華民國	109.6.9				✓	✓					✓			✓
鄭友仁(獨董)	男	61-70	中華民國	109.6.9	4-6 年												
程運瑤(獨董)	女	61-70	中華民國	105.6.7	7-9 年					✓	✓						
鍾健文(獨董)	男	61-70	中華民國	111.6.14	1-3 年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具備相當獨立性：

(1)董事共 7 名，其中獨立董事占 3 名(占比為 42.86%)。3 名獨立董事皆符合所有獨立性條件。

(2)所有獨立董事連任任期均不逾三屆，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數均不超過三家。

(3)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4)董事均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請參閱第 15 頁：董事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之資料

114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註 1)	台灣	魏敬易	男	114.03.11	56,238	0.15%	-	-	-	-	中央大學光電所 玉山光訊(股)公司製造課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理	福富祿(股)公司 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	-	-
管理部總監	台灣	李英坤	男	112.12.21	524	-	189	-	-	-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所 賴建男律師事務所主任	福富祿(股)公司 司董事長 欣盛光電(股) 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	-	-	-
財務部經理	台灣	孫宇平	男	103.11.08	20,000	0.05%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主任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投管高專	福富祿(股)公司 司會計主管	-	-	-
協理	台灣	莊豐吉	男	113.05.16	-	-	-	-	-	-	南台科技大學資管系 宜帥系統規劃工程師 鈦昇科技(股)公司系統控制工程師 玉山光訊(股)公司工程師	-	-	-	-
研發部副理 (註 2)	台灣	李承軒	男	114.02.28	-	-	-	-	-	-	中央大學物理所 統新光訊(股)公司研發課長	-	-	-	-
稽核主管	台灣	李靜儀	女	109.02.10	-	-	-	-	-	-	淡江大學國貿系 永裕塑膠工業(股)公司稽核專員 長亨精密(股)公司稽核主管	-	-	-	-

註 1：原總經理藍宏利於 114 年 2 月 28 日退休，董事會於 114 年 3 月 11 日通過魏敬易總經理任用案。

註 2：原研發部主管葉晉斌總監於 114 年 2 月 28 日退休，新任研發主管李承軒同日就任。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113 年度給付董事之酬金

一、本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二)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三)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 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四)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說明：以附表內「董事酬金」加計「監察人酬金」項目計算上開董事、監察人酬金，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 (五)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 (六)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 (七)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
- (八)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

1.最近年度(113)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英坤	-	-	-	-	25	25	25/-0.02%	25/-0.02%	2,619	-	-	-	-	-	-	2,644/-1.92%	-		
董事長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藍宏利	-	-	-	-	25	25	25/-0.02%	25/-0.02%	4,205	108	108	-	-	-	-	4,338/-3.14%	-		
董事長	廣榮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映霖	-	-	-	-	25	25	25/-0.02%	25/-0.02%	-	-	-	-	-	-	-	25/-0.02%	-		
董事長	謝進南	-	-	-	-	25	25	25/-0.02%	25/-0.02%	-	-	-	-	-	-	-	25/-0.02%	-		
獨立董事	鄭友仁	180	-	-	-	25	25	205/-0.15%	205/-0.15%	-	-	-	-	-	-	-	205/-0.15%	-		
獨立董事	程運瑤	180	-	-	-	25	25	205/-0.15%	205/-0.15%	-	-	-	-	-	-	-	205/-0.15%	-		
獨立董事	鍾健文	180	-	-	-	25	25	205/-0.15%	205/-0.15%	-	-	-	-	-	-	-	205/-0.15%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請敘明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報酬 A 為獨立董事月酬勞，與在任月數相關；董事酬勞 C 係依公司章程所訂訂比率不高於 5%，113 年度虧損，故當年度無董事酬勞，符合公司章程規範；業務執行費用 D 為主為車馬費，係與開會次數相關。

2.最近年度(113)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經理	藍宏利	2,625	2,625	108	108	1,580	1,580	-	-	-	-	4,313/-3.13%	4,313/-3.13%	-
執行副總	魏敬易	1,953	1,953	108	108	1,342	1,342	-	-	-	-	3,403/-2.47%	3,403/-2.47%	-

(二)上市上櫃公司有前項(一)或(五)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資訊。

一、最近年度(113)支付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藍宏利	2,625	2,625	108	108	1,580	1,580	-	-	-	-	4,313/-3.13%	4,313/-3.13%	-
執行副總	魏敬易	1,953	1,953	108	108	1,342	1,342	-	-	-	-	3,403/-2.47%	3,403/-2.47%	-
研發部總監	葉晉斌	1,682	1,682	103	103	899	899	-	-	-	-	2,684/-1.95%	2,684/-1.95%	-
管理部總監	李英坤	1,721	1,721	-	-	898	898	-	-	-	-	2,619/-1.90%	2,619/-1.90%	-
協理	莊豐吉	1,278	1,278	76	76	755	755	-	-	-	-	2,109/-1.53%	2,109/-1.53%	-

(三)最近年度(11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藍宏利	-	-	-	-%
	執行副總	魏敬易				
	財務部經理	孫宇平				
	管理部總監	李英坤				
	協理	莊豐吉				
	研發部總監	葉晉斌				
	稽核主管	李靜儀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7,719	7,719	7,647	7,647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7.47%	-7.47%	-5.54%	-5.5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7,532	7,532	7,716	7,7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7.29%	-7.29%	-5.59%	-5.59%

註：董事酬金總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部分，故與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之計算有重複之處。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

董事酬金係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規定，本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所分派期間獲利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其中兼任員工之部份參考(2)之說明。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營運目標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員工酬勞的分派係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規定，本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所分派期間獲利之 1% 至 5% 作為員工酬勞。

綜上所述，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以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與薪資相關管理規定作為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與經營績效有正面之關聯性。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英坤	7	0	100%	
董事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藍宏利	7	0	100%	
董事	廣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映霖	6	1	86%	
董事	謝進南	6	1	86%	
獨立董事	鄭友仁	7	0	100%	
獨立董事	程運瑤	7	0	100%	
獨立董事	鍾健文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3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

1.(2)本公司經理人之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案，李英坤及藍宏利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 5 人決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面向。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行(或同儕)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面向。
		功能性委員會	各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面向。
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評估一次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委請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資料檢視」、「自評問卷」、「視訊訪評」等方式執行，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	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職責認知、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及對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董事會內部控制等面向。

113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經評量均屬良好，整體狀況尚屬有效運作，評估結果已提送 114.03.11 董事會報告；另每三年一次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之績效評估總評及建議已提送 112.03.09 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推動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114 年度本公司於董事會多元化管理目標加入女性董事成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目標，並擬於 114 年及後續年度董事會改選時將該目標列入優先評估項目。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 6 月 9 日設立，取代原先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 3 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其審議事項涵蓋：公司財務報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113 年度工作重點：

1.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杰及洪國森會計師查核簽證，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第 2 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113.03.08)審議通過，呈送董事會(113.03.08)決議通過，已提請 113 年度股東常會(113.06.07)承認通過。

2. 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各單位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稽核室全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結果，並未發現重大缺失，故判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經第 2 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113.03.08)審議通過，呈送董事會(113.03.08)決議通過後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鄭友仁	7	100%	
獨立董事	程運瑤	7	100%	
獨立董事	鍾健文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3.8	第二屆第 10 次	(1)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4)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6)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評估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案 (8)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至 115 年財務簽證公費 (9)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10)113 年非確信服務項目清單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3.5.10	第二屆第 11 次	(1)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案 (3)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3.8.7	第二屆 第 12 次	(1)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案 (3)外匯避險性交易操作案 (4)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3.11.6	第二屆 第 13 次	(1)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3)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4)修訂本公司「組織職掌管理辦法」案 (5)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3.12.25	第二屆 第 14 次	(1)擬訂 114 年度預算案 (2)定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程序」案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4.3.11	第二屆 第 15 次	(1)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評估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案 (4)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5)114 年非確信服務項目清單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114.5.8	第二屆 第 16 次	(1)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案 (3)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左列議案全數 同意照案通過	左列議案全數全 體出席董事同意 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外，另至少每年一次透過單獨會議向獨立董事進行專案業務報告。

2、公司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年兩次透過單獨會議向獨立董事進行年度查核規劃及查核彙總報告，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建議。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及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3.8 董事會	(1)稽核結果及改善追蹤結果。 (2)稽核申報作業進度。 (3)年度內控自評作業進度。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113.5.10 董事會	(1)稽核結果及改善追蹤結果。 (2)稽核申報作業進度。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113.8.7 董事會	(1)稽核結果及改善追蹤結果。 (2)稽核申報作業進度。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113.11.6 董事會	(1)稽核結果及改善追蹤結果。 (2)稽核申報作業進度。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113.12.25 董事會	(1)113 年度稽核計劃。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三)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建議。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及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3.8 查核彙總階段 溝通會議	針對 112 年度查核彙總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1、集團查核範圍與方法 2、顯著風險之辨識及因應 3、個體及合併關鍵查核事項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113.12.25 查核規劃階段 溝通會議	針對 113 年度查核規劃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1、集團查核範圍與方法 2、顯著風險之辨識及因應 3、個體及合併關鍵查核事項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12日董事會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糾紛等問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本公司已制定各項風險控管機制；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輔導子公司建立書面控制制度，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於111.3.9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規範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 (2)專業知識與技能 實際管理目標達成情形請參閱第9~10頁：董事多元化政策與落實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視需要評估設置。 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4日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將依該辦法及評估方式,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113年度評估結果已提報114年3月11日董事會,評估結果皆符合標準。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進行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並提報董事會核定。113年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註1)已於114.3.11董事會討論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財務部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下列內容: 一、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二、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三、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四、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通常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供應商進行溝通,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對於利害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關係人之反應作妥善處理。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 ✓	本公司投資人可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財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本公司架設英文網站(http://www.nextapogee.com.tw/en/news.php)，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另建置發言人制度，明確定義發言人權責分工，以公開方式於同一時間公平揭露資訊於所有投資人及媒體，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對外公告並申報各項資料(含年度財務報告)之時間係依法於規定期限前辦理，考量人力與工作情況，尚無提早公告之規劃。	同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公司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對公司營運或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 2. 公司已依規定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以提供可能影響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 3.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定期參加進修。 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5.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6. 公司已於107年4月起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114年4月續保。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已於114年度改善情形如下：			
1. 1.7：本公司已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中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編製與上傳日期將繼續改善。			
2. 2.23：本公司已將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年報。			
3. 3.5：本公司已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其餘尚未改善之評鑑事項本公司將於114及後續年度持續規劃改善。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程序

評 估 項 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財務利益			
i	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是否未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是	V
ii	會計師事務所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是否未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是	V
iii	會計師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是否未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是	V
2. 融資與保證			
i	本公司與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間，是否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V
3. 商業關係			
i	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間，是否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此類關係例如： ■ 與本公司或其具控制力之股東、董監事或經理人間有重大利益之策略聯盟。 ■ 事務所或事務所關係企業將其服務項目或產品，與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項目及產品結盟，並同時對外行銷者。 ■ 事務所或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相互為其產品或服務，擔任推廣或行銷之工作，而取得利益者。	是	V
ii	本公司是否係基於正常商業行為下，出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予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	無此情事	V
4. 家庭與個人關係			
i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家屬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或於審計期間曾任前述職務者？	是	V
ii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近親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或於審計期間曾任前述職務者？	是	V
5. 聘僱關係			
i	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V
ii	如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會計師或事務所卸任會計師，受聘於本公司，請考量以下情況以判斷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程度： ■ 於本公司所擔任之職務。 ■ 自事務所離職後至受聘於本公司之期間長短。 ■ 過去於事務所中所擔任職務之重要性。	無此情事	V
iii	是否無已知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將於未來期間受聘於本公司之情事？	是	V
iv	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之會計師或員工，是否無提供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職務之服務？	是	V
6. 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			
i	本公司對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是否係屬正常社交禮俗或商業習慣之行為，且價值並非重大及無任何動機或意圖影響專業決策或獲取屬保密之資訊？	是	V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7. 簽證會計師的輪調			
i	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是否不超過七年，且輪調後至少須間隔二年方得回任？	是	V
8. 非審計業務			
i	詢問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業務明細，及其對獨立性之影響？	是(註)	V
9. 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及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i	取得會計師之致審計委員會(或同等治理機構，若無審計委員會)的獨立性聲明書。	是	V
ii	取得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之評估報告，證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已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證明。	是	V

註：非審計業務經確認114年預先核准之服務清單及獨立性評估清單，並不會對獨立性造成重大影響。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本公司已於102年10月3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其組織規程。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由三人組成，第四屆薪酬委員由獨立董事鄭友仁先生、獨立董事程運瑤女士及鍾健文先生擔任。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鄭友仁	請參閱第8~9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所有薪酬委員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14-6條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相關規定。	無	無
獨立董事	程運瑤	請參閱第8~9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及比重；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無
獨立董事	鍾健文	請參閱第8~9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14-3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無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要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對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第四屆委員們於111年12月23日召開會議，由出席委員推舉獨立董事-鄭友仁先生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14日至114年6月13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鄭友仁	4	0	100%	
委員	程運瑤	4	0	100%	
委員	鍾健文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溝通事項及決議摘要如下：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第 4-4 次 (113.3.8)	112 年提撥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左列議案內容經薪酬委員會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 4-5 次 (113.5.10)	本公司經理人晉升並調整薪資報酬案。	左列議案內容經薪酬委員會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 4-6 次 (113.12.25)	本公司經理人之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案。	左列議案內容經薪酬委員會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 4-7 次 (114.3.11)	1. 113 年提撥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 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3. 分公司經理人變更	左列議案內容經薪酬委員會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統新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六月七日在台南舉行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度股東常會。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承認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執行情形：承認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其中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62,789 仟元，本期淨損為新台幣 103,355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68) 元。

二、核准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虧損撥補及資本公積發配現金之議案

執行情形：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 0.5 元。訂定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九月三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發放現金。

三、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如下：

●董事會議事規範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四、選舉案：無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12日董事會提案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將於113年度依公司經營規模與特性，逐步推動落實企業社會責任與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運作情形，未來如有實務需求，本公司將擬訂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	✓ ✓ ✓ ✓		本公司推動環境管理系統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定期驗證。 本公司致力於執行工業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活動，以維護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 本公司制定環境保護策略結合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精神： 1.環境管理系統有效運作，落實環境管理、污染防治持續改善之精神，降低環境衝擊。 2.加強製程改善、污染防治設備作業之管制，配合環保要求定期檢查，並符合法令要求。 3.節能減碳、回收再利用，減少資源消耗，以落實污染預防。 4.加強教育訓練，提升全員環保認知，以徹底落實環保責任。 過去兩年本公司僅制定減少用水之政策並統計用水量與廢棄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物總量，尚未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制訂減量政策。	
四、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	✓ ✓ ✓ ✓ ✓		公司訂有「公司管理規章」其勞資權利義務符合勞動法規，且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之規定，並無性別、年齡、族群、宗教的差異。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與相關法令訂定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另訂有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等獎酬制度，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與經營績效有正面之關聯性。 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實施定期檢查、重點檢查，遇有不符安全衛生環境即要求改善。對員工工作環境、設備管理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落實執行，定期辦理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確保提供及持續改善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每年進行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調查，依照單位需求評估課程開立及進行相關訓練。 產品的標示與標誌均依照各產品特性、客戶要求與當地相關法規處理。公司全面實施品質至上管理工作，持續客戶滿意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之品質與服務，由業務部負責受理客戶申訴及抱怨之處理。 公司持續與供應商共同合作以提升產品符合綠色環保標準，並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並自110年起推動供應商簽署「道德準則及供應商行為準則」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業已編制定112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且已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確信意見。113年度預計將維持編制。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認證，符合環境管理系列標準與其包含之企業社會責任指標。 2.依循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制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 3.取得必須的環境管理認證，維護並持續改善，依規定進行操作和紀錄、報告。 4.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推動相關運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http://www.nextapogee.com.tw/ch/csr.php				

(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董事會為最高氣候治理單位，董事會定期監督公司整體企業永續發展策略、目標成果。董事會下目前尚未設置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專(兼)責單位。 (2)ESG 之部分，如年度 ESG 報告書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中所規範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等部分目前由股務單位兼責處理，股務單位每年彙整編製年度 ESG 報告書，每季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進度。目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暫由股務單位處理中。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請參閱註 1：2024 年 TCFD 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辨識表。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請參閱註 1：2024 年 TCFD 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辨識表。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請參閱註 1：2024 年 TCFD 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辨識表。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無。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 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無。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預計於 2026 年 7 月完成範疇 1 與範疇 2 之溫室氣體盤查，並預計於 2028 年 7 月完成溫室氣體外部查證。

註 1：2024 年 TCFD 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辨識表

類型	關鍵因子/ 風險議題	衝擊 程度	影響 時點	對統新的風險	衍生機會	財務 影響	策略回應
轉型 風險	政策法規： 溫室氣體管制	高	短期	• 低碳技術、設備與管理成本投入 • 碳排放總量與碳交易、碳費及碳稅制度	• 智慧低碳生產 • 參與碳交易 • 差異化提升競爭力	• 資本支出 • 營運成本	• 規劃減碳路徑圖，長期邁向碳中和 • 推動節能減碳方案 • 更換低能資源使用之設備 • 推動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轉型 風險	市場：低碳技術 1、再生能源 2、碳捕捉、利用與封存 技術(CCUS)	高	中期	• 再生能源法規與採購	• 擴展新能源業務 • 碳捕獲技術開發與應用	• 資本支出 • 營運成本	• 投資提升能源效率設備 • 尋找建設太陽能發電裝置之機會 • 積極尋找風力、生質能、地熱、有機溶劑裂解發電等新能源
轉型 風險	市場： 1、環保與永續產品 2、綠色供應商驗證 (Bluesign, ZDHC, Higg Index)	高	短期	• 研發技術與成本投入	• 提升產品競爭力	• 資本支出 • 營運成本	• 持續投入研發資金，提升研發能量 • 積極提升產品通過檢驗率
實體 風險	颱風、洪水	高	短期	• 強降雨/強颱風致災 運輸及設備維修成本 增加	• 強化營運韌性	• 營運成本	• 即時監測降雨、水位及水情變化建立產銷緊急應變協調機制 • 善用水利署即時資訊監測水情資訊並擬定缺水對策 • 戰情管理：採取最適化庫存管理及運輸彈性調度 • 導入節水製程及專案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由管理部監督執行，遇有不誠信行為時，將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有向全體同仁公告「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新進人員報到時做教育訓練宣導。但尚未建立風險評估機制，相對機制將於114年度落實改善。 公司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下列防範措施： 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不正當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	✓ ✓	✓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本公司對外進行商業活動時，於與交易對象交易前會考量其誠信紀錄，並自110年起推動供應商簽署「道德準則及供應商行為準則」，並以簽署承諾誠信經營之企業為優先考量進行交易之對象。 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
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制定與監督執行，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防止利益衝突，除設有實體信箱給員工進行陳述外，對供應商等外部人員亦於「道德準則及供應商行為準則」中提供Email陳述管道。 為確保誠信經營落實，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公司依照「誠信經營守則」定期舉辦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遇有違反情事，將公告並揭露違反人員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 公司依照「誠信經營守則」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確保保密機制之運行。 公司依照「誠信經營守則」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確保保密機制之運行。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	公司已於網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並在本年報揭露說明誠信經	尚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
成效？		營守則相關資訊情形。 本公司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以確保投資人權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上公布，公司運作與所定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人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3.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對於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與重大消息相關之重要單位、重要訊息的傳遞對象等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並簽訂保密協定；不定期注意內部人之股票進出，是否有異常情形並注意重要資訊有關文件檔案、電子紀錄的管理及保存。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之準則，其中並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應遵守包含內線交易法令之法律、規章及命令等。
2. 本公司網站設有「企業永續」專區，每年製作更新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治理之推動成效。
- 3.本公司相關之規章已置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並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目錄下之『公司規章/內部控制』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類別	重要決議
113.03.08	董事會	(1)審查 112 年提撥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3)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討論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6)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7)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8)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
		(9)討論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
		(10)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評估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案
		(12)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至 115 年財務簽證公費
		(13)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14)113 年度第一季銀行借款額度
		(15)113 年非確信服務項目清單
113.05.10	董事會	(1)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案
		(3)113 年度第二季銀行借款額度
		(4)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5)本公司經理人晉升並調整薪資報酬案
113.06.07	股東常會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3.08.07	董事會	(1)自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起更換會計師
		(2)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日期	會議類別	重要決議
		(3)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案
		(4)外匯避險性交易操作案
		(5)113 年度第三季銀行借款額度
		(6)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7)讓售高雄不動產乙批案
113.11.06	董事會	(1)自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起更換會計師
		(2)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擬定「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6)修訂本公司「組織職掌管理辦法」案
		(7)113 年度第四季銀行借款額度
		(8)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
113.12.25	董事會	(1)擬訂 114 年度預算案
		(2)討論經理人之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3)定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程序」案
114.03.11	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案
		(3)審查 113 年提撥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5)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6)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7)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8)討論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9)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0)討論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
		(11)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2)評估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案
		(13)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14)114 年非確信服務項目清單
114.05.08	董事會	(1)11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為子公司福富祿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案
		(3)114 年度第二季銀行借款額度
		(4)本公司逐季檢討應收帳款之對象是否需轉列資金貸與他人案
		(5)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日期	會議類別	重要決議
		(6)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7)增列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杰	2,480	-	10	-	320	330	113.01.01~	註3
	洪國森							113.03.31	
	黃世杰							113.04.01~	
	姚世傑							113.06.30	
	姚世傑							113.07.01~	
	胡子仁							113.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註3：會計師異動均係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經理人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並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權變動/證券發行」目錄下之『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及『內部人設質解質』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4月25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鼎峰投資有限公司	6,344,472	16.48	-	-	-	-	-	-	-
代表人：薩摩亞商鼎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	-	-	-	-	-	-	-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5,489,146	14.25	-	-	-	-	-	-	-
代表人：黃映霖	873	-	-	-	-	-	-	-	-
中國信託託管博科發展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9,930	4.21	-	-	-	-	-	-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053,000	2.73	-	-	-	-	-	-	-
孫金釧	924,674	2.40	-	-	-	-	-	-	-
姜禮忠	399,000	1.04	-	-	-	-	-	-	-
寶望投資有限公司	346,174	0.90	-	-	-	-	-	-	-
代表人：薩摩亞商寶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謝錦宗	310,000	0.81	-	-	-	-	-	-	-
中國信託託管三好海外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53,914	0.66	-	-	-	-	-	-	-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25,651	0.59	-	-	-	-	-	-	-
代表人：劉亮甫	-	-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叁、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4 年 4 月 25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8	10	8,000	80,000	2,000	20,000	現金設立股本	無	註 1
94.05	10	8,000	8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2
96.09	10	48,000	480,000	6,404	64,040	合併增資 64,000 仟元 合併減資 79,960 仟元	無	註 3
96.12	10	48,000	480,000	12,404	124,04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債權抵繳股款 10,000 仟元	註 4
98.08	10	48,000	480,000	10,800	108,000	彌補虧損 76,040 仟元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5
101.08	10	48,000	480,000	18,000	180,000	盈餘轉增資 72,000 仟元	無	註 6
101.08	15	48,000	480,000	18,700	187,000	現金增資 7,000 仟元	無	註 7
102.06	18.5	48,000	480,000	19,700	197,000	員工認股權	無	註 8
102.09	10	48,000	480,000	28,700	287,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9
103.12	32	48,000	480,000	32,290	322,900	現金增資 35,900 仟元	無	註 10
106.11	80	48,000	480,000	33,509	335,090	現金增資 12,190 仟元	無	註 11
108.12	100	60,000	600,000	38,509	385,09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12

註 1：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2.8.1 南商字第 0920012535 號核准。

註 2：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4.5.18 南商字第 0940009530 號核准。

註 3：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6.9.27 南商字第 0960022194 號核准。

註 4：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6.12.10 南商字第 0960028237 號核准。

註 5：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8.8.25 南商字第 0980019374 號核准。

註 6：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1.8.17 南商字第 1010020071 號核准。

註 7：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1.8.31 南商字第 1010021398 號核准。

註 8：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2.6.5 南商字第 1020013033 號核准。

註 9：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2.9.17 南商字第 1020023085 號核准。

註 10：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3.12.31 南商字第 1030034103 號核准。

註 11：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6.11.2 南商字第 1060028200 號核准。

註 12：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8.12.31 南商字第 1080035904 號核准。

2.股份總類(包含庫藏股)

114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8,509,000	21,491,000	6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為 上市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25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鼎峰投資有限公司	6,344,472	16.48
勝霖投資有限公司	5,489,146	14.25
中國信託託管博科發展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9,930	4.21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053,000	2.73
孫金釧	924,674	2.40
姜禮忠	399,000	1.04
寶望投資有限公司	346,174	0.90
謝錦宗	310,000	0.81
中國信託託管三好海外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53,914	0.66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25,651	0.59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故股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及股票平衡政策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不低於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0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每股新台幣 0.5 元，並待股東會決議後依作業程序配發。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

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1)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截至當期止之本期淨利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並參酌以往發放成數為基礎估列。

(2) 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A：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0仟元。

B：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0仟元。

C：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0仟元。

D：上述決議配發金額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113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無獲利，擬按「公司章程」規定不分派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前述擬配發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1次(期)	第2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06/17~104/08/16	107/10/23~107/12/22
買回區間價格	25.00~45.00	30.00~65.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1,000 股	普通股 248,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8,909,191 元	11,466,145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51,000 股	248,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00%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濾光片設計、生產與銷售服務及光學鍍膜元件之加工收入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光學鍍膜元件	329,275	99.83	362,566	99.94
其他	577	0.17	223	0.06
總計	329,852	100.00	362,789	100.00

註：其他類產品包含光譜儀器及其零件之產品。

3.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 (1)光通訊主動元件使用之薄膜濾光片(E-PON,G-PON...)。
- (2)光通訊被動元件使用之薄膜濾光片(CWDM,DWDM...)。
- (3)光學與功能性薄膜加工。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短期開發計畫

- ①1.6T Gbps 光通訊模塊用濾光片。
- ②共封裝光學(CPO)鍍膜應用。
- ③中紅外(MIR)感測器用帶通濾光片。

(2)長期開發計畫

- ①積體光學(PIC)光學元件鍍膜製程。
- ②低地球軌道(LEO)衛星太陽能電池封裝。
- ③超快雷射(Ultrafast)光學元件。

(二)產業概況

1.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①光通訊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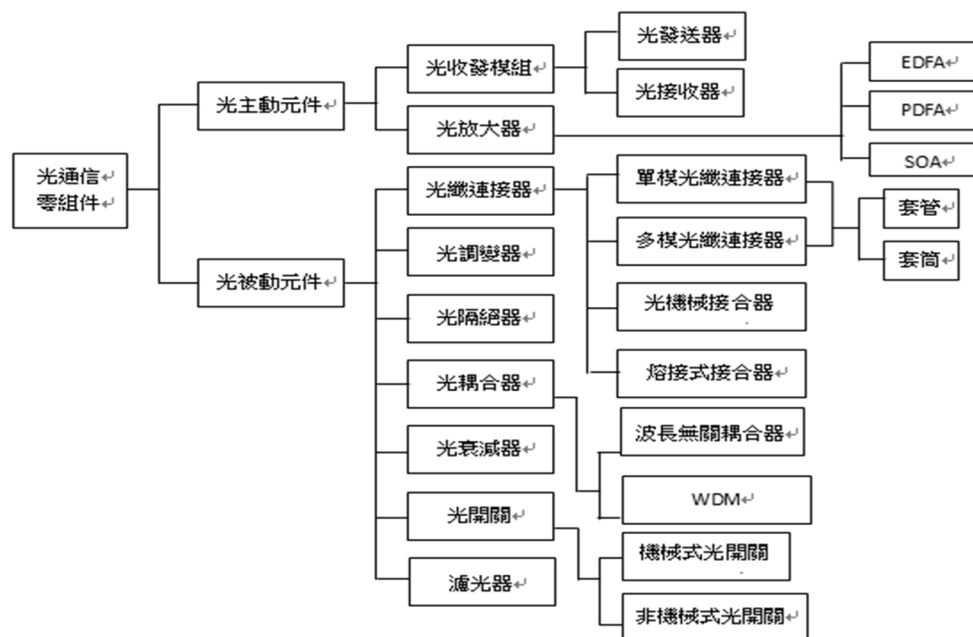
A.光通訊元件概況

根據 PIDA 研究報告顯示，光通訊的產品種類眾多，以產品的特性可將產業分為光通訊元件與設備兩大類，其中光通訊元件可區分為主動元件、被動元件、功能元件及機構元件等大類。

主動元件定義為即能做能量形式轉換的元件，如把電轉換為光、光轉換為電或將光放大，包括光衰減器(Attenuator)、光調變器 (Modulator)與光收發模組及光放大器；被動元件是指在光纖通訊系統中，沒有外加能量來源對原先的光訊號產生改變的元件。也就是說此元組件不牽涉光能與電能轉換，對載在光訊號的電訊號而言是透明(Transparent)的，如光纖(Optical Fiber)、光纜(Optical Cable)、光纜光柵、光波導(PLC)、準直器(Collimator)、光耦合器(Coupler)、光隔絕器(Isolator)與光循環器(Circulator)等；功能元件是只用以產

生電與光訊號，及彼此間變換之轉換器等零組件而言，如光發射器與光接收器等；機構元件是一種輔助性的零組件，可以發揮主動、被動與功能元件的特性，如連接(Connector)與光切換器(Switch)，其中以光主動元件及被動元件為主要。

光通訊元件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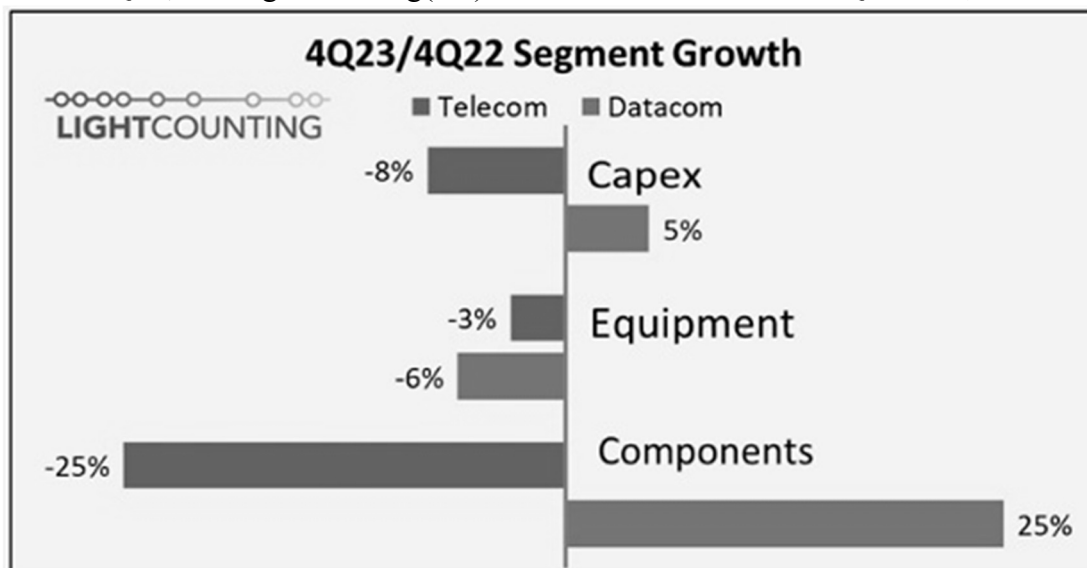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IDA；台新證券整理

光主動元件之光收發模組(含光發射器、光接收器)是光纖通訊中傳輸接收必要的元件，主要是進行資料的光電訊號轉換，普遍運用在 DWDM、SONET/SDH 及 PON 等網路架構；光放大器(如 EDFA-ErbiumDopedFiberAmplifier)主要功能是增加傳輸距離，補償傳輸過程中造成額外的光損失。

光被動元件主要應用於有線電視(CATV)、數據網路(Datacom)與電信網路(Telecom)之光線路終端(OLT)及光網路單元(ONU)之間的連接元件、FTTx 到用戶端前之光分岐器設備與機箱間的連接元件、電信營運商主要網路設備與光纜的連結元件。光被動元件特性上一般要求體積小、低損失、可抗環境變化及可靠度高特性。近年來隨著行動寬頻環境日益成熟，行動寬頻應用普及，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與應用大量推出，行動寬頻網路已經成為民眾生活不可或缺的元素，將顯著增加光被動元件之需求，而新的 400G/800G 市場需求、雲端運算技術及物聯網產業的興起，將帶動更多光通訊元件市場需求。

B.光通訊市場概況

光纖網路的建置可說是直接影響光通訊產業的發展，隨著行動寬頻環境日益成熟，行動寬頻應用普及，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與應用大量推出，行動寬頻網路已經成為民眾生活不可或缺的元素，故使網路傳輸的頻寬要求大幅擴增，促使光纖寬頻網路的重要性與日俱增。



資料來源：Lightcounting 2024Q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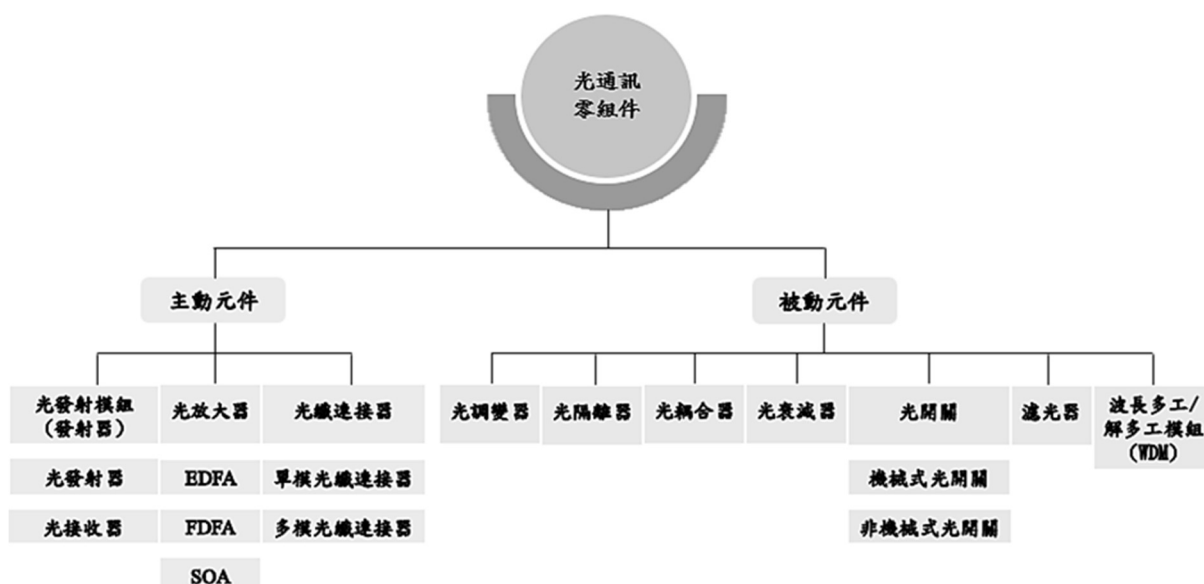
2023 年電信產業在各個項目都逐漸下滑，包含 DWDM、FTTx 和 5G 前傳收發器，但在 AI 產業的資料中心(數據中心)卻不斷增加支出，乙太網 800G 收發模組需求也首次超過 400G，Google Cloud & NVIDIA 是最大兩家客戶，而 NVIDIA 預計在 2024 會成為最大客戶，不可諱言新市場正快速轉移至人工智慧旗下的數據中心。

C. AI時代來臨

在 AI 雲端時代，光通訊產業正站上關鍵轉捩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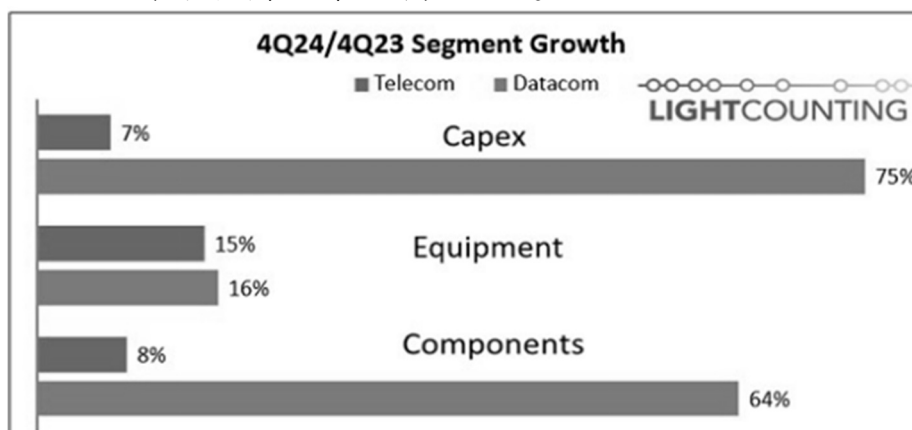
當 AI 與雲端運算迅速發展時，誰能承載這龐大資料流動的神經中樞？答案是光通訊產業。根據 PIDA 研究指出，光通訊產業可分為光通訊元件與設備兩大主體，其中元件又可再分為主動、被動、功能與機構元件。這些微小的光學零件，正是高速數據時代不可或缺的基礎建設。

光主動元件如光收發模組，是光電訊號轉換的核心，廣泛應用於 DWDM、PON、SONET/SDH 等網路架構；而光放大器則可提升傳輸距離，補償光損。被動元件如光纖、耦合器、分岐器，則扮演網路中無須額外電力驅動的關鍵角色。功能與機構元件則提供元件整合與訊號轉換的重要支援，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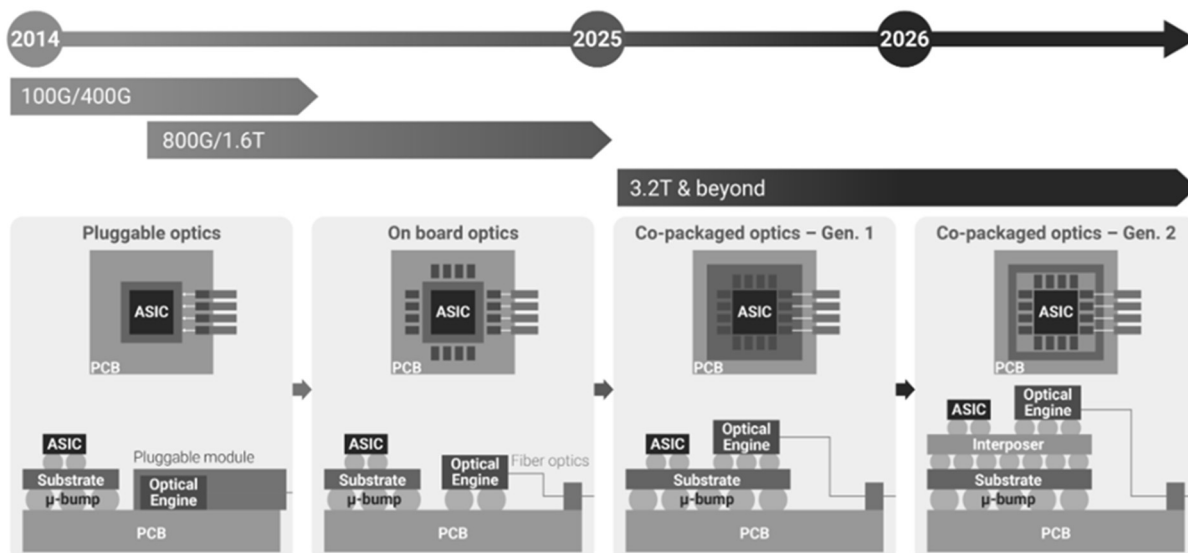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統新光訊

隨著行動寬頻、AI、物聯網等應用推進，市場對於高速、大容量、低延遲網路的需求激增。從 CATV 到資料中心，從家庭 FTTx 應用到雲端資料交換，光通訊元件的需求不斷擴大。LightCounting 報告指出(如下圖)，2023 年儘管電信設備市場整體下滑，但 AI 應用帶動數據中心支出成長，800G 收發模組需求更首次超越 400G。尤其 Google Cloud 與 NVIDIA 領頭下，1.6T、甚至 6.4T 等級的 CPO（共同封裝光學元件）正快速推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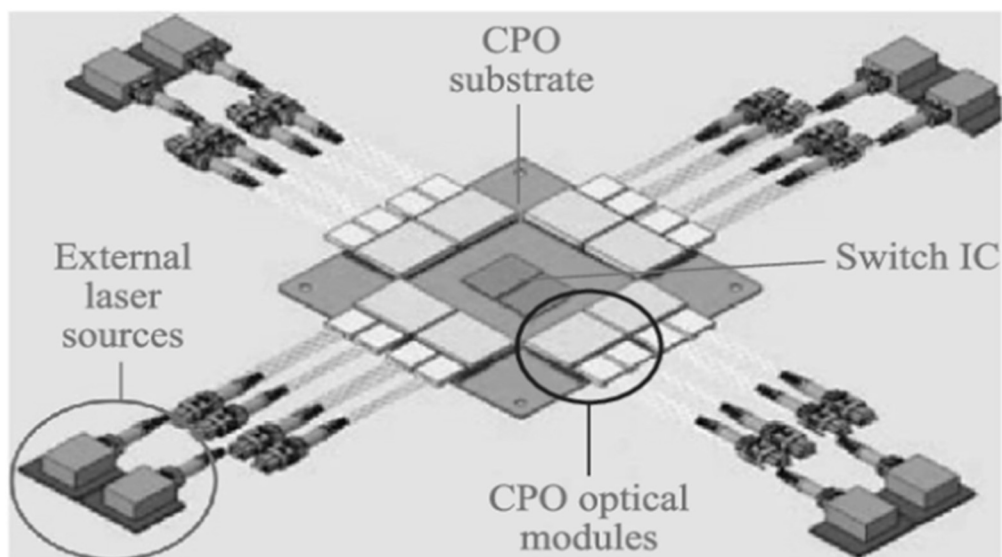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https://broadbandusa.ntia.gov/public-resources-related-bead-plans-and-milestone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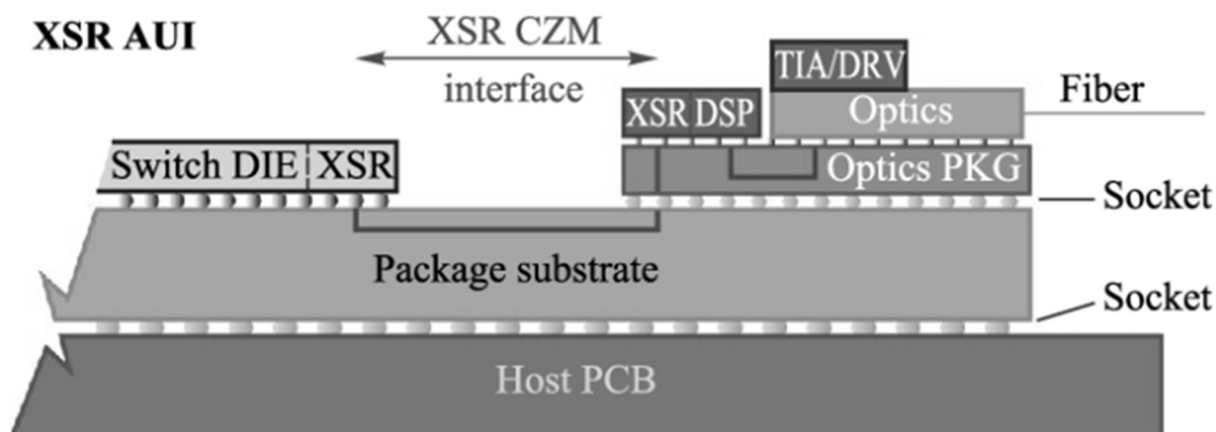
CPO 技術的關鍵在於將光通訊模組直接與交換晶片整合，安裝在同一插槽中，有效降低耗能與延遲，其架構與插拔模組配置方式可見下圖。其中若採用濾光片作為分光方案，具備鍍膜製程技術的統新公司將擁有關鍵競爭優勢。



高階資料中心光模組的關鍵趨勢，資料來源：IDTech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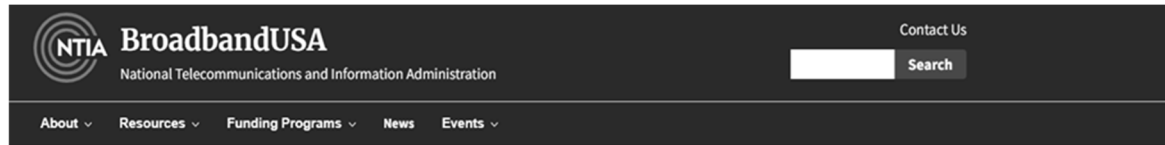


可插拔光模組，資料來源：ResearchGate



CPO 架構，資料來源：ResearchGate

此外，美國 BEAD 計畫（Broadband Equity Access and Deployment）以 425 億美元推動寬頻建設，最終提案已批准(Approved)共計 3 州(Delaware, Louisiana, Nevada)、最終提案狀態為待定(Pending)共計 47 州，為光通訊廠商提供強勁動能。



Home

Public Resources related to BEAD Plans and Milestones

The Broadband Equity and Deployment (BEAD) Program has public disclosure and comment requirements to facilitate community engagement and input into each State and Territory's plans and proposals for using grant funds. Below are links hosted by States and Territories to facilitate public input into key elements of the Broadband, Equity, Access, and Deployment (BEAD) Program, including Action Plans, Initial Proposals, Challenge Processes, and Subgrantee Selection Processes*.

This page also contains final, NTIA approved State/Territory BEAD Final Proposals where applicable. For more information on the Programs and State and Territory submission requirements, please see the BEAD Notices of Funding Opportunity. To learn more about BEAD program milestones, visit the BEAD Program Timeline page.

*Some States and Territories have chosen to open a pre-qualification phase, and/or to make subgrantee selection portals accessible only to pre-qualified applicants. Please check the specific State or Territory's website for more details on the pre-qualification pha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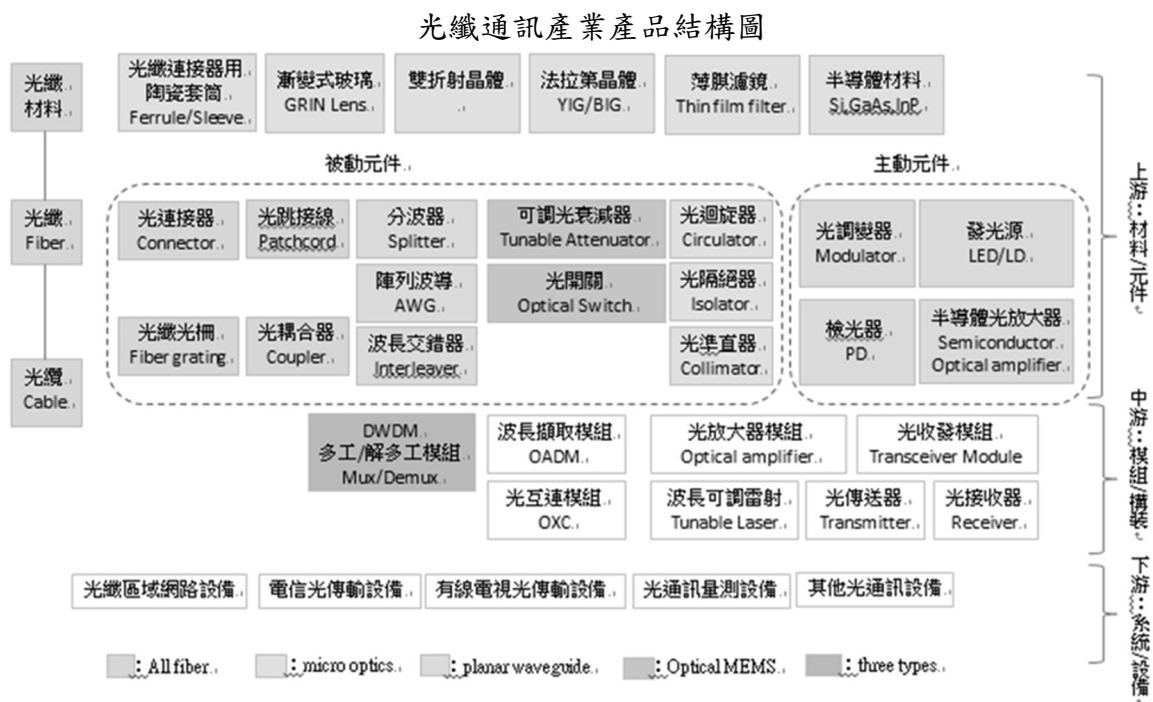
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

資料來源：<https://broadbandusa.ntia.gov/public-resources-related-bead-plans-and-milestones#D>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光通訊係為將發送端之電訊號經由發光模組將電訊號轉換成帶有訊號之光源，再將此光訊號耦合進入光纖網路之中，並傳送到光接收模組內將光訊號轉成電訊號送入接收端用戶之設備。

從產業結構來看，光通訊可分為原材料、元件、設備等環節(如下圖)。統新專注於光纖通訊元件、模組與次系統中的薄膜濾光片之設計與製造，並供應至收發器模組與終端設備廠，建立完整供應鏈串接能力。



資料來源：台灣光通訊產業聯盟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產業發展趨勢

A. AI 雲端技術將帶動光通訊產業新商機

在雲端運算技術概念下，最重要的就是依賴一個穩定且高頻寬的網路來進行資料的傳輸，預估有許多 Data Center 將會被建置，隨之對於頻寬的需求也將會大幅增長，隨之對於頻寬的需求也將會大幅增長，亦使光通訊元件市場需求成長，因此雲端技術可望為光通訊產業帶來一波商機。

B.網際網路高頻寬需求增加

近年來行動數據流量急遽成長亦帶動新世代超寬頻網路需求遽增，隨著智慧家庭等物聯網應用、8K 畫質的影音服務以及企業雲端服務的持續成長下，包括消費性家庭與企業用戶等應用市場都將出現明顯長，其中網路影音服務的蓬勃發展將是帶動消費性家庭應用市場規模成最重要驅動力量；而企業用戶市場規模之成長則主要來自企業雲端服務市場需求之增溫所帶動。超寬頻網路環境所衍生之基礎建設與投資需求，逐步帶動整體通訊設備市場成長之重要動能來源。

②產品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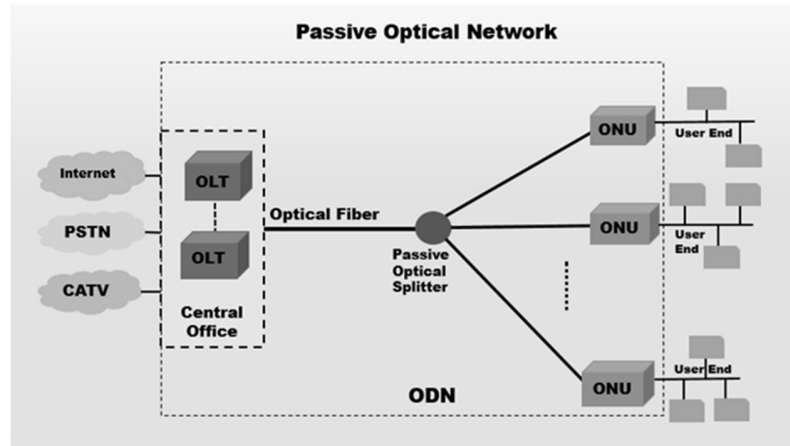
光纖通訊基本架構主要由光發射端、中繼放大器、光接收端三項元件組成。整體光纖通訊的運作方式就是將所需傳輸的資料數位化，經適當的編碼後由光發射端傳輸出去，藉由光纖的傳導傳至中繼放大器做訊號強化後，再傳送至光接收端，接收後再透過解碼等程序將數位訊號轉換成電訊號最終呈現至使用者面前。進一步而言，若只單純傳輸單一頻率的訊號，面臨急速增加的網路傳輸量以及管理效率提升的考量，多工傳輸技術便顯得有其必要。

基本上，多工傳輸技術就是指在同一通道上同時傳送兩個以上的訊號，常用的多工技術有多域分工法（Space Division Multiplexing,SDM）、多時分工（Time Division Multiplexing,TDM）、多頻分工（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FDM）、多波分工（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WDM）四種，而在光纖通訊系統上最常用的為多時分工與多波分工兩種，其中多波分工以及後續發展出來的高密度多波分工為目前光纖系統上最主要使用的多工方式。

然而與骨幹網路的一對一傳輸、管理的光纖網路架構不同的是，接取網路架構是面對一群終端接收客戶，而單一客戶常無法充分利用一條光纖的高頻寬，若要同時達到易管理、有效使用光纖頻寬，將光纖與乙太網路技術結合為必然的趨勢。然而過去光纖通訊以 SONET/SDH 為主要標準架構，需使用到主動元件（例如中繼放大器），對傳輸距離較短的接取網路與區域網路來說，顯得管理成本較大也較不合經濟效益，因此被動式光纖網路架構（Passive Optical Network）也就開始結合乙太網路應用在區域網路、接取網路甚至擴展到都會網路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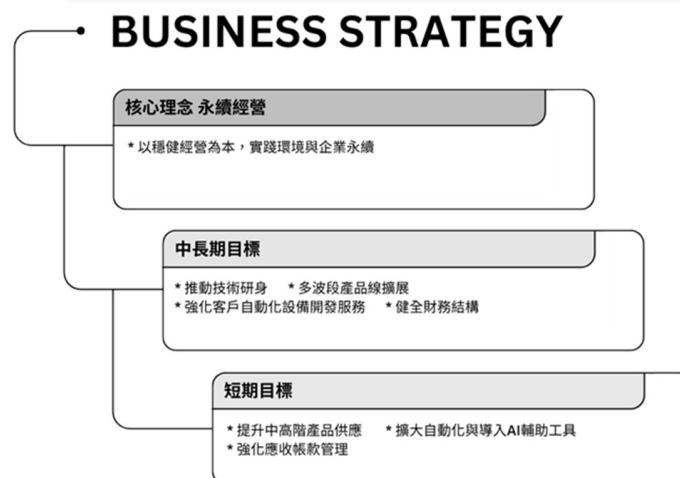
PON 的運作方式其訊號係由局端設備以廣播的方式下傳至客戶，在用戶數超過一個以上時，則以分歧器（Splitter）將訊號分割，如此一來若要再增加用戶，則僅需增加 Splitter，且當單一 Splitter 可分割更多頻段時，所能支援的用戶數也就能以倍數成長，加上 Splitter 為被動元件，因此在維護上相當容易亦能簡化網路線路的設計。在應用部分，由於長途網路或骨幹網路早已使用光纖作為傳輸通道，且在 DWDM 等分工技術持續發展之下，骨幹網路與都會網路的傳輸容量快速提升，而一般用戶也逐漸升級至 Gigabit 等級的區域網路，因此仍以高容量銅質電纜作為傳輸介質的接取網路（Access Network）勢將成為整體網路傳輸中的瓶頸，因此可預期未來幾年電信業者將大幅對接取網路做升級，尤其是結合 PON 技術將銅質電纜汰換至光纖，如 FTTH/FTTB 等。

在未來趨勢上，光通訊技術正向更高頻寬、多工化邁進。從多波分工(WDM)、高密度分波(DWDM)到空間分工(SDM)，皆是為了讓有限的光纖資源發揮最大效率。而在接取網路(Access Network)層級，被動式光網(PON)正逐步取代高成本的SONET/SDH架構，配合Splitter分光設計，建置成本與維護難度皆大幅降低，配置運作方式可參閱下圖。



PON 架構簡圖，資料來源：ResearchGate

統新的產品策略亦因應趨勢調整：包括支援 850~1700nm 波段被動濾光片、高密度 DWDM 元件、客製化薄膜濾光片，並持續擴展至 LiDAR、生醫檢測、影像感測等多元應用。短期內，統新聚焦於提升中高階產品供應、擴大自動化與導入 AI 輔助工具、強化應收帳款管理；中長期則以永續經營為核心，推動技術延伸與多波段產品線擴展、強化客戶自動化設備開發服務，並健全財務結構，迎戰下一波光通訊黃金時代。



資料來源：統新光訊

(4)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為高密度多工分波器(DWDM)、低密度多工分波器(CWDM)、波段分波器 (Band Separators Filters)、寬帶通濾光片(Broad Band Pass Filter)、窄帶通濾光片 (Narrow Band Pass Filter)及截止濾光片(Edge Filter)。目前國內主要競爭對手為東典光電科技(股)，國外廠商有 II-IV 高意科技公司(美國)及益瑞電光譜技術有限公司(加拿大)等廠商投入相關產品研發及生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於112年人工智慧 (AI) 和雲端應用的爆發，數據中心的需求不斷攀升。在這個背景下，為了確保 AI 模型的高效運行，數據中心用戶和應用的效能提高與雲端服務中加速數據的傳輸。800G 的高傳輸速度成為了必要，公司適時提供應用於雲端光傳輸用的 800G濾光片。由於數字化帶來的移動和住宅應用激增極大地擴大了對被動光網路(PON)設備的需求，公司持續開發出10G、25G、50G PON高品質濾光片產品，在FTTX網路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長下，預計全球被動網路 (PON) 設備市場將持續擴大。

公司也持續將光學鍍膜產品應用於生物檢測與醫學治療，如光譜式流式細胞分析儀、血糖濃度檢測、表面成像、內部成像、透視成像、光學顯微鏡檢驗、頻譜分子、生物感應器、醫療用雷射的領域。各類高階濾光片製程技術提升，經由新穎鍍膜設計與精準的光學監控技術與設備，在原製程方法的基礎上，更提升了濾光片分波的鑑別度，批次產出量提升，陸續推出低差損、高隔離度、多頻道廣波域、大角度分波器，以提供業界最高品質的光學濾光片為目標。

為符合市場需求，公司也不斷精進製程能力，包括更快更穩定的先進製程，更先進的光學監控演算法，更多複合材料的使用，滿足客戶精準且大量製造的需求。

深耕光通訊、汽車、能源、消費、工業與醫療等終端市場，推動半導體光學加工多元化的增長，是實現未來目標的有力支柱。擁有獨特、成功且專業的光學鍍膜技術，為客戶提供光學加工需求方案。自110年以來，鍍膜設備與技術已經取得了重大進展，讓整體實力更加強勁，價值有所提升，統新光訊將成為致力於創造長期價值的光學鍍膜應用解決方案目標。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	114 年 4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96,294	31,517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所研發成功之產品主要有以下項目：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9	1. 21 通道頻道帶通選擇器濾光片成功量產。
110	1.無基底支撐的懸空薄膜超薄濾光片開發成功。 2.汽車環境感測、遠紅外光晶圓鍍膜成功量產。 3.眼科檢驗、PCR螢光等生醫應用濾光片成功量產。
111	1.光譜式流式細胞分析儀、細胞檢測應用濾光片成功量產。 2.共同封裝光學元件晶圓鍍膜成功量產。 3. 8、12英寸 Low particle光學元件晶圓鍍膜開發成功。 4.人造衛星多結光伏電池晶圓光學鍍膜成功量產。
112	1. 800 Gbps 光模塊用濾光片成功量產。 2. 25G、50G 被動光網路(PON)濾光片開發成功。 3.熱成像光學晶圓鍍膜開發成功。
113	1.可見光極窄帶濾光片量產成功。 2. 1.6T 16 通道濾片開發成功。 3. CPO 濾光片開發成功。 4. 50G 雙峰濾光片開發成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行銷：提供高中低階產品販售，讓客戶一次性購足。
- (2)生產：自動化生產程度再提高，產品公差縮小讓品質更穩定更精密。
- (3)研發：加強非光通產品開發，增加非光通產品應用。
- (4)人力資源及自動化：由自動化部門開發生產用設備，提升競爭力。
- (5)財務：透過業務管理與系統監控，降低應收帳款與倒帳之風險，並積極提升應收帳款之周轉率，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2.中長期發展計畫

- (1)秉持企業永續經營之理念，建立良好企業文化，除引進相關人才與不斷提昇技術層次，加上理性的市場分析、預估與不斷修正再投資，創造未來持續成長空間。
- (2)提升員工專業知識之培訓及市場資訊之蒐集分析，致力於強化內部管理，以提高經營績效，以利銷售業務之再擴張。
- (3)利用本公司核心鍍膜技術，進行鍍膜材料研發，擴張延伸到不同波段鍍膜領域，與拓展產品線及產品應用範圍。
- (4)擴充自動化部門之編製，除廠內所需生產設備開發，亦開發客戶所需之自動化設備，協助客戶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其產品競爭力。
- (5)長期的財務規劃為建立資金籌措管道作為營運發展之後盾，並藉此強化財務結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區域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46,976	14.24	52,910	14.58
外 銷	亞洲	267,087	80.97	297,065	81.88
	歐洲	284	0.09	425	0.12
	美洲	15,505	4.70	12,389	3.42
	小計	282,876	85.76	309,879	85.42
合 計		329,852	100.00	362,789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光纖通訊元件之薄膜濾光片設計、生產及銷售業務，屬於光纖傳輸裝置及元件一環，而光纖傳輸產業由於產品種類繁多，用途亦不盡相同，較難以統計個別市場狀況，且缺乏一公正客觀的統計數據來進行市場佔有率之評估，若依台灣光纖傳輸裝置及元件產值進行推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合併營業收入(A)	台灣光纖傳輸裝置及元件 (2729910)年度銷售值(B)	產值比率(%) (C)=(A)/(B)
107 年度		459,909	11,362,656	4.05
108 年度		617,017	14,944,985	4.13

資料來源：ITIS 產銷資料庫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光纖傳輸裝置及元件(2729910)包含三大類：①光纖傳輸裝置包含多模態、單模態；②光纖主動元件包含光發送器、光接收器、光放大器、光收發模組等及③光纖被動元件含光圈套、光連接器、光耦合器、分波多工器、光開關、濾波器、光隔離器、光衰減器、光分歧器等。

根據 ITIS 產銷資料庫資料顯示，光纖傳輸裝置及元件(2729910)產品 107 年及 108 年度台灣地區銷售值分別為 11,362,656 仟元及 14,944,985 仟元，以本公司 107 年及 108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459,909 仟元及 617,017 仟元，估算其台灣地區市場產值比率，分別為 4.05%及 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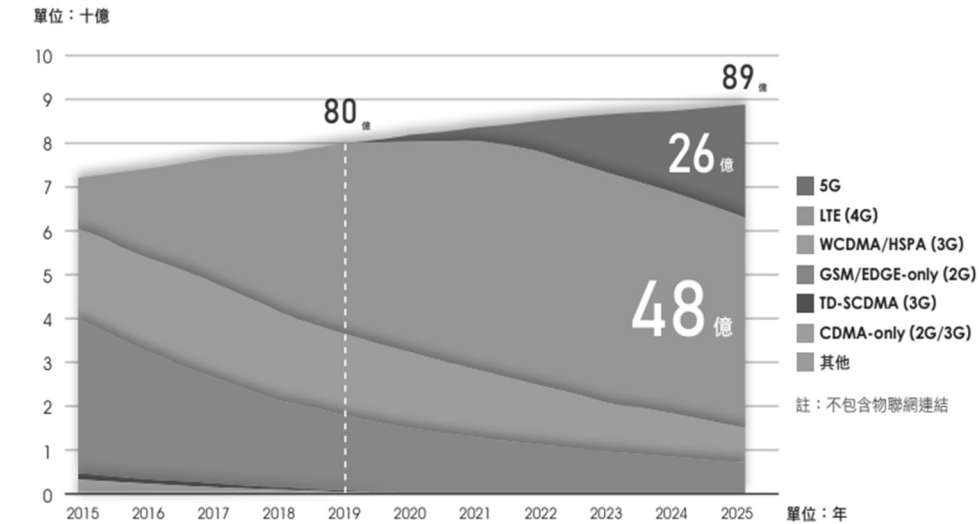
另依和弦產業研究中心出具光通信年度報告 2020 之資料顯示，2019 年全球 WDM(分波多工器)器件/元件(Device)之市場規模約 2,200 萬通道(即 2,200 萬個元件，每個元件中有 1 片濾光片)。而本公司 2019 年銷售情況中，被動濾光片中屬於 WDM 元件使用之濾光片(如 DWDM/LanWDM/CWDM)總銷售量約 538 萬片，銷售額為 514,792 仟元，約佔本公司 2019 年總營業額之 83%，推算全球 WDM 市場規模之占有率約為 24.4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全球行動寬頻用戶數逐步成長

近年來行動數據流量急遽成長亦帶動新世代超寬頻網路需求遽增，根據易立信(Ericsson)於 2019 年第四季發布之行動趨勢報告(Ericsson Mobility Report)指出，全球行動寬頻用戶數於第四季增加將近 4,900 萬，總用戶數將達到 79 億，預測全球電信營運商於 2020 年布局重點仍以 5G 基礎建設與普及相關終端設備，加速產業價值鏈的變革，5G 用戶數的成長率將大幅超越 4G LTE，在在說明無論是行動用戶數或連網裝置數在未來數年將持續成長。

2025 年不同技術的電信服務用戶數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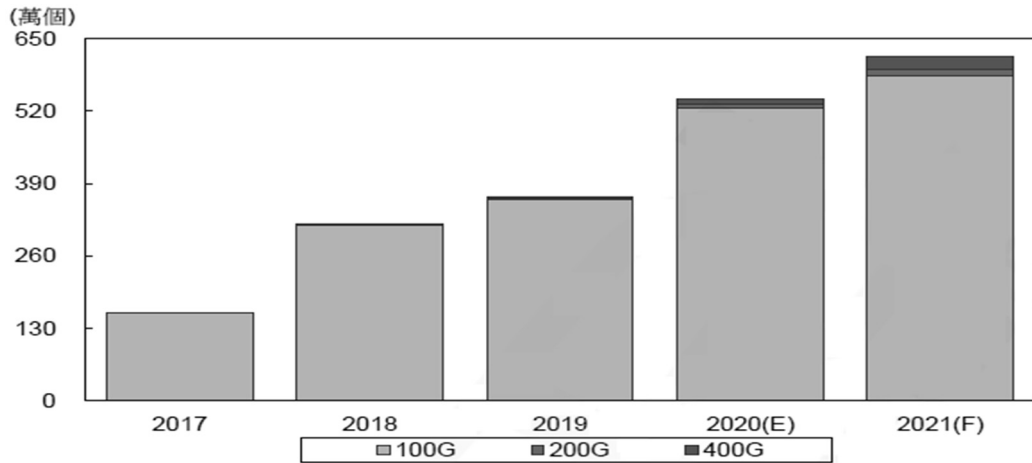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ricsson，電信技術中心整理(109 年 7 月)

另根據 Gartner 公司研究，預估到 2020 年全球 5G 無線網路基礎設施營收將達到 42 億美元，比 2019 年的 22 億美元，年成長率將增加 89%，2019 年全球 5G 進入商用關鍵期，韓國、美國、日本、中國、瑞士與英國等多國電信營運商啟動 5G 商用化，由於全球行動用戶數和連網裝置數在未來數年將持續增長，且 5G 技術使光通訊元件用量增加，及骨幹網資訊量大幅增加，各國開始佈局 5G 建設，快速投入 WDM 技術是必然。因此，預計 2021~2023 年將是 WDM 組件需求的高峰期，預計到 2023 年 WDM 組件的需求規模有望突破 4500 萬通道，相較 2019 年度需求則增長一倍，每個 WDM 組件對應一個濾光片，顯示對薄膜濾光片之需求將日益增加。

②雲端資料中心產業

依據拓墣產業研究院報告顯示，高速率寬頻網路已普及於「消費市場、企業用戶、資料中心」等場域，且伴隨 OTT(Over The Top，影音串流平台)廠商興起，該資料中心的光纖需求也將帶動光收發器進階成長，於 2015 年資料中心總傳輸流量約為 4.7Zetabytes，推估至 2020 年將逾 3 倍成長可達到 15.3Zetabytes；此外，5G 商用階段趨近，將更帶動高速率光收發器成長，未來光收發器市場成長動能可期。由於資料中心傳輸訊息約七成於資料中心內部傳輸，故極需「提速、降本、降低功耗」，僅光通信傳輸具備此特性，目以 100Gbps 與 200Gbps 光收發器為主要配備，為實現高速光訊號傳輸，推估 400Gbps 光收發器將很快取代現有 100Gbps 與 200Gbps，成為更高速率光收發器之主流。

2017~2021 年光收發器市場規模



Source：拓璞產業研究院，2020/03

資料中心為近幾年來光模組增加最快的應用市場，2019 年資料中心光模組市場規模約 36 億美元，2020 年則因新冠疫情帶來大規模線上服務應用，對資料中心依賴性提高，並帶動全球大型資料中心市場一個全新重量級需求，不斷擴充容量及頻寬，隨著 400G 光收發模組到 2022 年全球市場規模有望達到 12 億美元，三年複合增長率達 70%。

③物連網

由網際網路時代進化到物聯網時代，生活上愈來愈多的電子商務、社群互動、智慧家電裝置或高畫質影音娛樂等多重需求。行動網路已經成為人類生活不可或缺的元素，加速推動物聯網智慧生活情境，可藉由行動裝置掌握生活上大小事。依照 Cisco 在 2018 年發表的白皮書預測，網路交通流量到 2021 年的 CAGR 為 25%，其中影像傳輸在 6 年間網路視訊流量將增長 4 倍、直播流量增長 15 倍、監控流量增長 7 倍、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 AR)和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 VR)流量增加 20 倍、遊戲流量也增長近 10 倍。5G 與物聯網時代來臨，帶來行動寬頻用戶的增長及大頻寬應用的普及，促使營運商必須以覆蓋綿密的大型基站(Macro Cell)搭配小型基站的佈建，而小基站同時符合新時代高頻寬、低延遲及海量連接需求，才能滿足用戶體驗服務。

綜上所述，本公司光通訊薄膜濾光片之需求，將隨著 5G、雲端及物聯網等應用市場需求逐步擴大，以期帶動本公司營收成長動能逐漸成長。

4.競爭利基

①投入研發動能

本公司不斷投入光學薄膜之研發動能，由於光學薄膜製程，必須整合鍍膜設備、光學薄膜設計及鍍膜材料之特性，才能將材料的特性、鍍膜設備的性能，整合到光學薄膜的設計之中，本公司積極投入自主開發技術，且不斷針對鍍膜材料、製程技術至產品產出方面進行研發，藉此提高鍍膜良率與可用面積，使本公司在光通訊市場上保持高度競爭優勢之重要關鍵。

②掌握關鍵技術

終端客戶多為營運商或設備商，在進行設計規劃時，對光纖傳遞的通道數與波長數量，都採用多通道及模組化設計，不足時可再進行擴充，不論在頻寬、承載量之需求應用需求日益增加下，選用的波長則愈來愈靠近，導致在濾光片設計膜層愈來愈厚，鍍膜技術難度也因此增加，在高階薄膜濾光片方面屬寡占市場，更能展現本公司的鍍膜技術，以 WDM 產品為例，薄膜濾光片可將光譜濾波最窄至 0.2nm，使 WDM 通道間間隔增加，且不易受到溫飄及環境影響，達到通道多、傳輸量大及易擴充容量等優點，深受客戶肯定。

③鍍膜機種類齊全

本公司鍍膜機台種類完備，可以生產完整產品線，從可見光至不可見光的光譜領域皆為本公司光學鍍膜強項，由於光通訊薄膜濾光片市場產品大多非標準品，且規格需求皆屬客製化，但本公司仍憑藉鍍膜設備彈性調度，達到客戶對光通訊薄膜濾光片之客製化需求。

5.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光通訊產業迎接 5G 建設新浪潮

隨著智慧家庭等物聯網應用、穿戴式裝置、4K 畫質的影音服務以及雲端服務的持續成長下，造成行動數據流量急遽成長，因應 5G 市場所需增加頻寬、低延時及高可靠性等需求，則需仰賴各國政府通訊基礎建設及電信服務公司之投資與佈建，其中網路影音服務的蓬勃發展將是帶動消費性家庭應用市場規模成長最重要驅動力量；而企業用戶市場規模之成長則主要來北美 OTT 影音廠商構建大型資料中心及雲端服務市場需求之增溫所帶動。5G 寬頻網路環境所衍生之基礎建設與投資需求，逐步帶動整體通訊設備市場成長之重要動能來源。

B.技術門檻高

中國積極推升寬頻接取網路光纖化覆蓋率，使全球固網寬頻用戶及 FTTx 市場用戶成為戶數最大國，憑藉低成本及高人力密集之優勢，使中國在全球光通訊模組廠成為重要生產基地，中國在 10Gb/s 以下光模組自給率已達 90%，但高階(高速率)光模組仍需仰賴國外，因 25Gb/s 及以上光模組自給率僅 10%，此情形同樣出現在光通訊濾光片上，由於大陸缺乏光通訊核心技術及人才，仰賴台灣及美國廠商，而本公司深耕光通訊濾光片領域逾十餘年，不斷投入研發人才及資本支出，生產技術改良及創新研發工作，藉由不斷技術改良及研發創新優勢來維持競爭力。

C.產品線完整及具備客製化能力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光通訊主動元件使用之薄膜濾光片(E-PON、G-PON...)及光通訊被動元件使用之薄膜濾光片(CWDM、DWDM...)，產品線相當完整，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並可依據客戶所提供規格，進行客製化生產，以高品質及低成本的要件，全力達成客戶在產品之規格、品質、交期等要求。

D.經營歷史長久，客戶大多為穩定合作之知名大廠

本公司深耕光通訊鍍膜領域逾十餘年，憑藉其品質、精度、售後服務與確實掌握交期，擁有穩定之客戶群，已在業界建立口碑，使其業務拓展順利，且下游客戶多數為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深受國際肯定，業績長期維持穩定成長。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客製化商品較難大量標準化生產，影響產線生產效能

由於 5G 建設初期採取基地台佈建與規格修正同時進行，營運商及系統商不斷採用各種方案，以持續改善收訊品質達到市場需求，故多次進行調整修改規格，而光纖通訊元件與模組屬於客製化之產品，配合客戶設計規格種類及通道數不一，導致產品項目繁多，且需求及規格更是難以統一，為了快速滿足客戶於產品種類、規格及交期上之要求，本公司擬以下列二項因應對策，期以同時兼顧客戶之需求及產線之效能。

因應對策：

- (A)持續投入研發及製程優化能力，減少製程上耗損及提高良率，並與客戶搭配規格設計，降低製程設計耗費時間。
- (B)定期與不定期進行產銷會議，針對可標準化之產品討論如何進行，而不可標準化之產品則討論該如何調配產能，使效率提升符合客戶需求。

B.台幣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 107~113 年銷貨以外幣計價金額佔營收比率約為八成以上，採購以外幣計價金額佔進貨比例約五成左右，交易幣別多以美元及日圓計價，故易因外幣匯率大幅波動造成匯兌損益，將可能額外增加公司之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財會部門平常均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密切聯繫，藉由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分析及諮詢服務，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同時收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另業務人員於報價時即考量匯率變動趨勢，評估產品售價調整，以保障公司之利潤。

C.專業技術人員及勞工不易網羅

光電產業在台灣地區是極具發展性的明星產業，由於光通訊技術新人才不易網羅，加上大部分人才都被其他光電、半導體產業招攬，長期來說，可能影響研發之效能，進而增加研發整體的成本。

因應對策：

本公司係研發取向及技術原創之高科技產業，不論在技術發展商業應用上，皆能掌握技術及市場的脈動，除每年均投入大量的研發經費培植人才外，更落實人性化管理及庫藏股轉讓員工等政策以延攬優秀人才，並於 111 年開始實施員工持股信託方案以留任優秀人才。於專業在職訓練方面，本公司鼓勵研發人員自發學習深造，並經常參與業界、學界辦理定期講習及技術交流，未來將透過提升公司各項環境及福利，以網羅更多人才之加入研發團隊，以因應國外競爭激烈的市場所需的研發能量。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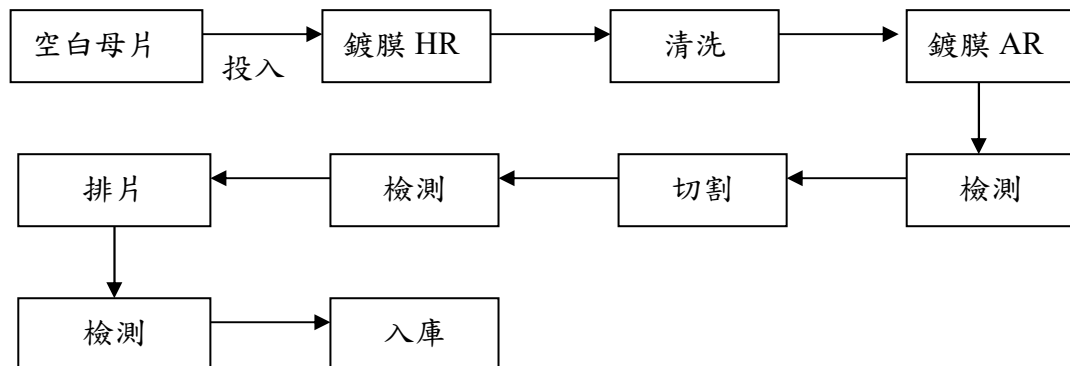
(1)光通訊濾光片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薄膜濾光片，相關產品主要用途簡述如下：

- ①高密度多工分波器(DWDM)是一套高效率的光傳輸方式，可在既有光纖設備條件下，提供大於四個頻道之容量，亦即於同一根光纖中所能傳輸的容量提升四倍以上，大大提升了網路傳輸的頻寬；且該系統藉著使用若干不同波長分享單一光纖，並同時可載送不同波長信號，從而大幅提高頻寬效益；它主要應用於骨幹網路。

- ②低密度多工分波器(CWDM)是光傳輸方式的一種，它利用薄膜濾波器技術的光纖傳輸模組，因其僅二個頻道數且波長間距較大可達 20nm，因此技術難度較低，也因資料傳輸量較小，其兩端收發器成本較低；它主要應用於區域網路。此外，新一代則直接設計在使用者端之光收發模組，其使用量將遠超過區域網路。雲端基地台亦使用大角度 CWDM 的設計原理，其使用量將有爆發性成長。
- ③增益平坦濾波器(GFF)係提供補償性平穩的信號，拉曼放大器、摻鉕放大器(EDFA)延長傳輸距離，目前可應用在三網合一系統。
- ④波段分波器(Band Separators Filters)、寬帶通濾光片(Broad Band Pass Filter)、窄帶通濾光片(Narrow Band Pass Filter)，窄帶通濾波器之通寬帶小於 10nm，搭配各種 DWDM、CWDM 使用，可提高系統質量與頻寬。
- ⑤抗反射膜(Anti-Reflection Coating)係光學薄膜過濾器，光學元件之一種，其應用於數位相機、投影機、照相機、醫學儀器、天文望遠鏡等之鏡片，即各式各樣的光學元件必備光學薄膜。
- ⑥截止濾光片(Edge Filter)是屬各波段之 WDM (多工分波器)，此乃光纖到用戶(FTTx)、光收發模組(transceiver)、被動光纖網路(PON) 所需的各種濾光片。
- ⑦消費性電子產品：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筆記型電腦、LCD TV之背光源等。

2.光通訊濾片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玻璃基板	B1	良好、穩定
TA ₂ O ₅	B2、B3	良好、穩定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B1	32,451	41.86	無	B2	6,777	18.18	無	B1	6,201	27.25	無
2	B2	13,518	17.44	無	B1	6,002	16.09	無	B2	5,119	22.49	無
3	B4	9,920	12.80	無	B4	3,464	9.29	無	B4	3,464	15.22	無
4	B3	-	-	無	B3	2,760	7.40	無	B3	2,382	10.47	無
	其他	21,629	27.90	-	其他	18,286	49.04	-	其他	5,591	24.57	-
合計		77,518	100.00	-	合計	37,289	100.00	-	合計	22,757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主要原物料以玻璃基板、TA2O5 等為主。B2、B3 為 TA2O5 之供應商；B1 為日本玻璃基板供應商。B4 則為 Grid 供應商。B1 112 年採購金額與占比增加主要是本公司於 109Q1 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提高玻璃基板安全庫存水位而增加採購量，然後續去化情況受營收影響低於預期而與供應商重新洽談交期後於 112 年陸續交貨所致。B4 由於預期交貨期間拉長且預計漲價，因此於 111 年大量採購因應並於後續年度金額降低所致。B2 及 B3 變化係依公司採購政策按單價與交期調整不同供應商份額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C 客戶	49,254	13.58	無	A 客戶	51,346	15.57	無	A 客戶	14,835	15.01	無
2	A 客戶	23,514	6.48	無	B 客戶	36,661	11.11	無	B 客戶	10,030	10.15	無
3	B 客戶	23,149	6.38	無	C 客戶	4,586	1.39	無	C 客戶	-	-	無
	其他	266,872	73.56	-	其他	237,259	71.93	-	其他	73,981	74.84	-
	合計	362,789	100.00		合計	329,852	100.00		合計	98,846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對 A、B、C 客戶之銷售均以薄膜濾光片為主，其中包含物聯網、伺服器市場及 5G 相關之濾光片。其中 A、B 客戶以中國及韓國 5G 光纖骨幹網路之訂單居多，A 客戶於 113 年 Q1 提前開始備貨故增加需求；B 客戶於以中國華中地區當地電信商之訂單居多且較穩定；C 客戶自 112 年度受惠雲端資料中心之標案而使短時間內需求增加非常多，但後續 113 年開始降低係因標案需求不穩定且其中 800G 規格變更所致。

本公司為提高市場佔有率及維持穩定成長，於滿足既有客戶訂單之餘，本公司亦致力於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源，並持續與光電大廠進行密切互動，逐步分散銷貨風險。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間接人員	70	55	61
	直接人員	161	160	156
	合計	231	215	217
平均年歲		38.50	39.10	38.82
平均 服務年資		7.10	8.13	7.6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含以上)	12.99%	11.63%	11.06%
	大專	53.68%	55.35%	56.22%
	高中(含以下)	33.33%	33.02%	32.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件說明	罰款 金額	因應對策及改善措施	支出 金額
1、處分對象：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2、處分日期：113年08月19日 3、處分字號：南環字第1130026368號 4、違反法規條文：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一項 5、違反法規內容：對1樓碼頭區放置液氮高壓氣體之場所，未有適當之警戒標示禁止煙火接近，洩壓過程亦未警戒管置 6、處分內容：新台幣10萬元罰鍰	100	1、場所增設警戒標示 2、洩壓時增加警戒人員	1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下列福利措施：

- (1)每月慶生會贈送壽星生日禮券。
- (2)每月有婚、產、喪假時均發放補助金。
- (3)每年節慶發放年節禮券或禮品。
- (4)每年定期舉辦員工旅遊。

2.除加入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外，每位員工均加保團體福利保險，保險費由公司支付，員工因傷病、意外而住院者，一天可申領 1,000 元補助金。

3.每一定期間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4.員工子女獎學金：為鼓勵員工子女在學優秀成績之表現，設立獎助學金，每年三月及九月分兩次舉辦，分為公私立大專院校(含研究所)、高中及國中等組別，依照獎學金實行辦法之資格申請，以茲鼓勵。

5.利潤分享：每年依營運狀況，發給員工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及績效獎金。

6.員工持股信託：以定期定額方式讓員工多一種管道參與分享公司營運成果，透過公題金的補助增進員工福利，協助員工歸化長期理財及退休計畫。

7.員工進修與訓練之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了提供員工完善的教育訓練計畫、環境外，更強調員工的職涯發展。輔以包含在職訓練、工作授權、任務指派、專案參與、職務輪調及外訓機會等多元的學習資源，並延伸人才培訓管理，結合績效管理制度，激發員工潛能，達到組織績效提昇及個人成長之目的。

8.退休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於民國 92 年 12 月 17 日正式成立，訂有員工退休規則，並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9 日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定。該委員會成立以來，每月按薪資總額比率提撥，且退休金之申請給付標準及方式，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另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因勞資糾紛所可能遭受之損失詳伍、六、(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說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本公司參考COSO架構，衡量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及溝通、監督等要素，建置本企業的營運管理機制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當是概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功能，僅此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機制如後：

2、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應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業務需求，訂定內部控制資訊循環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作業，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並持續導入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平日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確保資訊系統、設備網路之安全維運，達到永續經營目的。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資安風險經由風險辨識與風險評估之結果，確認該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程度，採取相應管理措施。經評估考慮評估資訊安全之風險、規劃資訊安全控管方案：

- 1.網路防火牆設置。
- 2.防毒軟體設置。
- 3.系統程式資料存取控制。
- 4.電子郵件管理控制。
- 5.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計畫。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其職掌業務範疇以營運管理機制流程，進行內部控制實施與風險督導管理。

本公司已將資通安全檢查控制作業，列為年度稽核項目，稽核單位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稽核；且公司每年度實施風險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其中資訊循環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亦包括資通安全檢查控制。公司將總結風險內部控制實施成效，提報董事會覆核確認，並於年報揭露內控自評。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致力於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之落實，110 年強化防火牆、VPN 等資通安全環境投入相關成本為 565 千元，111 年進一步擴大投入包含硬體主機、虛擬化系統建置完善備份還原計畫等相關與資通安全之成本為 1,847 千元，112 年應對勒索病毒提升硬體主機之備份能力投入成本為 350 千元，113 年則係提升總機速度與穩定性更新主機投入成本為 528 千元。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時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南科管理局	114.01.01~114.12.31	承租廠房 5 號 1 樓、5 號與 7 號 2.3.4 樓、13 號 2 樓、11 號 2 樓、9 號 2 樓及 3 號 4 樓	不得轉租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33,070	784,528	(51,458)	-6.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448	349,295	(112,847)	-32.31%
無形資產	365	789	(424)	-53.74%
其他資產	92,770	112,526	(19,756)	-17.56%
資產總額	1,062,653	1,247,138	(184,485)	-14.79%
流動負債	90,259	103,831	(13,572)	-13.07%
非流動負債	14,832	28,149	(13,317)	-47.31%
負債總額	105,091	131,980	(26,889)	-20.37%
股本	385,090	385,090	0	0.00%
資本公積	673,187	692,441	(19,254)	-2.78%
保留盈餘	(71,988)	65,955	(137,943)	-209.15%
其他權益	(28,727)	(28,328)	(399)	1.41%
股東權益總額	957,562	1,115,158	(157,596)	-14.13%
重大變動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以上)				
1. 資產總額、保留盈餘、股東權益總額均較 112 年度減少，係因 113 年全球 5G 基礎建設進度放緩，致高密度波長多工器(DWDM)系統用濾光片需求保守而使全年營收仍落於低點且年減 9%進而結算每股虧損 3.58 元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其他資產較 112 年度減少，係因持續提列折舊費用與土地使用權攤銷所致。				
3. 流動負債減少，係因應營運情況減少採購量所致。				
4. 非流動負債、負債總額減少，係因整體租賃負債隨土地使用權攤銷而減少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329,852	362,789	(32,937)	-9.08%
營業成本	327,144	326,077	1,067	0.33%
營業毛利	2,708	36,712	(34,004)	-92.62%
營業費用	174,199	184,147	(9,948)	-5.40%
營業淨(損)	(171,491)	(147,435)	(24,056)	16.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479	11,201	20,278	181.04%
稅前淨(損)	(140,012)	(136,234)	(3,778)	2.77%
所得稅利益(費用)	2,069	32,879	(30,810)	-93.71%
本期淨(損)	(137,943)	(103,355)	(34,588)	33.47%
重大變動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以上)				
1.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較 112 年度減少，係因 113 年全球 5G 基礎建設進度放緩，致高密度波長多工器(DWDM)系統用濾光片需求保守而使全年營收仍落於低點且年減 9%進而結算每股虧損 3.58 元所致。				
2.所得稅利益較 112 年度增加，係因評估累計虧損整體可實現性後未於 113 年度持續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 112 年度增加，係因美金/台幣匯率波動而認列之兌換利益相對增加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影響：對財務績效無顯著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219	19,910	36,3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654)	(119,981)	107,3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175)	(89,250)	58,075
變動情形分析：(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以上)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係因113年雖營收年減9%，但存貨淨額減少34,406千元，且支付所得稅金額亦減少24,409千元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減少，係112年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即轉列為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72,037千元而113年反為處份6,442千元，且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亦年減33,365千元所致。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減少，係112年度發放111年現金股利77,018千元，而112年度本身為虧損，113年度僅發放112年決議之資本公積分配19,254千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之轉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進行，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結論之依據。

(二)轉投資虧損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分析表-採權益法評價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認列被投資公司最近(113)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福富祿(股)公司	光通訊零件-陶瓷插芯、光學調變器	156	光學調變器產品持續研發出貨	活化資產	未來視營運需要拓展光通訊相關產品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113年度及112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668仟元及825仟元，佔各期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0.20%及0.23%，佔稅前淨(損)比率分別為(0.48%)及(0.61%)，佔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比重尚屬有限。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113年度及112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46仟元及187仟元。且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基礎下，財務部門平日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並密切掌握利率變動的相關訊息以研判未來利率之走勢，以適當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113年度及112年度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19,535仟元及(1,379)仟元，佔各期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5.92%及(0.38%)，佔稅前淨(損)比率分別為(13.95%)及1.01%。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113年度及112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876仟元及3,144仟元。本公司針對外幣部位部分帳款對應操作避險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並以自然避險為輔。另本公司財務部門平日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並密切掌握匯率變動的相關訊息以研判未來匯率之走勢，盡量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的營業利潤產生影響。

3.通貨膨脹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除了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積極開發原物料供貨來源，以降低生產成本外，並與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適時在產品售價反應生產成本，故尚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子公司福富祿(股)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之情事，且依本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程序辦理及公告相關資訊。
- 3.本公司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其交易係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交易皆依本公司訂定該項辦法執行，並依法令規定辦理及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目前以光纖被動元件設計、生產及銷售為主，未來發展以垂直整合上游關鍵材料與器件、發展多功能的Hybrid 元件，以及基礎被動元件的設計將朝向小型化、混合型與滿足高功率與高容量傳輸的需求，以提升競爭優勢。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113年度及112年度之研發費用分別為96,294仟元及94,040仟元，佔各年度營業收入為29.19%及25.92%。由於技術創新與研究開發為本公司持續發展與永續經營的根本，故本公司每年均編列有研發費用。113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82,479仟元係依據新產品、新技術及開發進度編列，未來隨營業額成長將逐步提高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劃並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一向秉持誠信原則，遵循國內外相關政府與機構頒佈之法規。除依照現行法律規條執行業務外，並密切關注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國內外重要政策走向、政策形成、立法進程及細部內涵，並據以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智慧型手機、雲端運算及線上遊戲等應用持續帶動下，使網路頻寬的需求更進一步的增加，加上影音互動等科技新品發展，政府單位與民間機構相較以往更積極推動寬頻建設計畫，帶來光通訊產業成長的契機。本公司繼續掌握光纖到戶市場的成長動能，持續創新技術的研發能力以保有競爭力，同時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以因應科技及產業變化的挑戰，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劃，則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

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擴充產能以增購設備為主，廠房使用如有不足，擬增加承租南科標準廠房因應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本公司為專業光學鍍膜元件生產工廠，主要原料為玻璃基板及金屬靶材，係向國內外多家供應商採購，且多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來分散風險。本公司累積多年鍍膜技術及經驗，除透過各主要供應商密切交流與配合及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外，更同時配合新產品研發積極尋求新的供貨來源，以確保貨源穩定無短缺之虞。

2.銷貨集中

本公司之113年度及112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均未超過各年度當期營收淨額之20%，本公司除與既有客戶維持長久合作關係外，亦積極開發新客戶、新產品，並擴大業務來源，藉以提高客戶分散程度，故本公司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主要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移轉原因多為股東自身理財之因素，並不影響本公司實際經營狀況，故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之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109年因員工劉○澤向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請求與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間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等事件，向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訴訟要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1年8月26日一審判決本公司應自109年8月22日起至原告復職前一日止，每月支付50,000元及分別自應給付日之次日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並按月提繳3,036元之退休金。本公司上訴後於114年3月12日於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調解成立，本公司已依調解筆錄於114年4月1日支付1,400仟元並於114年第一季財報認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損失。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3 年度依金管會所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所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並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電子文件下載」目錄下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3 年度依金管會所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英坤



